

证券代码：000831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简称：*ST关铝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GUANLV CO., LTD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 (草案)

交易对方名称	住所、通讯地址
资产出售交易对方：	
山西昇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解州镇新建路36号
资产购买交易对方：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首都体育馆南路6号新世纪日航饭店1606室
魏建中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兴隆巷4号楼丙单元401室
刘丰志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青年路38号3栋4单元607室
刘丰生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菜市路4号
廖春生	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大学燕北园308公寓210号
李京哲	北京市朝阳区慧忠北里416号5门502号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特定对象	待定

独立财务顾问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LTD

2012年11月

修订提示

本次披露的《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草案）》与2012年9月28日本公司披露的《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草案）》相比，主要就以下事项进行修订：

1、“重大事项提示”中在“一、本次交易方案”中明确“最终是否募集足额配套资金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行为的实施”；

2、“重大事项提示”中补充披露盈利补偿的相关约定；

3、“重大事项提示”中“八、风险提示”补充披露五矿赣州稀土继续获得相关指标及配额的风险提示；补充披露出口配额变动的风险；补充披露原料价格、主要产品价格对五矿赣州稀土估值的敏感性分析；

4、“重大事项提示”、“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相关章节就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上限、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上限及其对股权结构的影响等内容进行修订；

5、“重大事项提示”新增“九、五矿稀土有限公司更名为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提示说明五矿稀土有限公司更名事宜；

6、“第五节 置入资产情况”中“二、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部分，在“（五）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章节补充披露经营情况、商业模式、主要客户情况；

7、五矿稀土有限公司于2012年10月更名为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本报告中相应章节中对该公司名称进行了修订。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它政府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作的任何决定和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本报告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它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次交易方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由以下部分组成：1、重大资产出售；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3、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1、2两项内容为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互为前提，同步实施。2、3项中国证监会一次核准，分两次发行。根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约定，本次资产出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生效和实施是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生效和实施的前提条件，最终是否募集足额配套资金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行为的实施。

交易具体方案如下：

（一）资产出售

本公司以全部资产及除五矿股份对本公司3,000万元委托贷款之外的全部负债作为置出资产，向山西昇运出售，置出资产的交易作价以中和评估公司出具的并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资产评估报告中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由公司与山西昇运双方协商确定。

根据中和评估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1031D00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12年6月30日，置出资产评估值为925.54万元，经本公司与山西昇运协商一致，确定的交易价格为925.54万元。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出具的《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编案号：20120062），以上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及刘丰生购买其分别持有的五矿赣州稀土75%、12.45%、10.04%、2.51%股权（合计100%股权），并向五矿稀土、廖春生及李京哲购买其分别持有的稀土研究院80%、10%、10%股

权（合计100%股权），置入资产的交易作价以中和评估公司出具并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由公司与五矿稀土及上述自然人协商确定。

根据中和评估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1031D001号和第BJV1031D00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12年6月30日，置入资产的评估值为265,638.21万元，经本公司与五矿稀土及自然人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为265,638.21万元。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出具的《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20120060、20120061），以上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根据交易价格，本公司拟向五矿稀土、魏建中等五名自然人发行合计313,252,606股，其中向五矿稀土发行235,228,660股，向魏建中发行38,279,827股，向刘丰志发行30,869,836股，向刘丰生发行7,717,459股，向廖春生发行578,412股，向李京哲发行578,412股。

（三）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25%。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目前资本市场及稀土原矿及相关产品市场情况，结合公司资金需求，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由不超过88,546万元调整为不超过22,465万元，主要用于提升重组资产绩效及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上限和发行底价计算，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涉及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6,491,745股。

二、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情况及盈利补偿安排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根据经过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确定。

根据中和评估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1031D00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置出资产以2012年6月30日为基准日，评估值为925.54万元。根

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2]4858号《审计报告》，拟置出资产母公司报表所有者权益为-19,393.60万元，评估值相对于账面值增值额为20,319.14万元；拟置出资产模拟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2,149.54万元，评估值相对于账面值增值额为13,075.08万元。

根据中和评估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1031D001号和第BJV1031D00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置入资产以2012年6月30日为基准日，评估值为265,638.21万元。根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2]4869号《审计报告》，置入资产模拟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227,545.44万元，置入资产评估值与账面值比较，评估增值额为38,092.77万元，增值率约16.74%。

其中，五矿赣州稀土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母公司报表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96,088.73万元，评估值为260,733.28万元，增值额为164,644.55万元，增值率为171.35%；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226,147.87万元，评估值与账面值比较，评估增值额为34,585.41万元，增值率为15.29%。

稀土研究院采用收益法评估，会计报表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1,496.29万元，评估值为4,904.93万元，增值额为3,408.64万元，增值率为227.81%。

以上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

本次重组稀土研究院采用收益法评估，根据《盈利补偿协议》约定，若稀土研究院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无法达到本次资产评估中的利润预测数，五矿稀土、廖春生和李京哲需按原持有稀土研究院股权比例向上市公司补偿股份。具体补偿股份的计算方式为：

每年应补偿的股份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盈利数）×认购股份总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已补偿股份数量

补偿股份将由上市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并予以注销。

若上市公司上述应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事宜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等原由

而无法实施的，则五矿稀土、廖春生和李京哲承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30日内，将相关被锁定的股份赠送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除五矿稀土、廖春生和李京哲以外的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按其持有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扣除五矿稀土、廖春生和李京哲持有股份数后上市公司的总股本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同时办理完毕股权转让的登记手续，变更登记相关费用由责任五矿稀土、廖春生和李京哲承担。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2011年度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1,773.60万元，本次置入资产的交易价格为265,638.21万元，占本公司2011年末净资产总额比例为14,977%，且超过5,000万元。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四、本次交易构成借壳重组

本次交易构成《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关于借壳重组的情形。同时，本次交易满足《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

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中的五矿稀土、山西昇运为本公司关联公司，五矿稀土、山西昇运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五矿集团，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六、本次交易已经股东大会同意收购人免于发出要约

本次交易完成后，五矿股份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其直接及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比例由29.90%上升至44.54%（配套融资前），超过30%，且五矿稀土承诺3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已经同意收购人免于发出要约，本次交易满足豁免要约收购及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申请

的条件。

七、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主要风险因素如下：

（一）审批风险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盈利预测实现风险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置入资产稀土研究院、五矿赣州稀土盈利预测和上市公司备考盈利预测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经审核的置入资产 2012 年、2013 年预测净利润金额分别为 53,584.15 万元、36,624.18 万元，上市公司备考 2012 年、2013 年预测净利润金额分别为 45,433.09 万元、36,476.58 万元。盈利预测是在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而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稀土研究院、五矿赣州稀土及上市公司的实际经营会受到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因此，尽管在编制过程中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仍可能出现实际经营成果与盈利预测结果存在一定差异的情况，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次交易的盈利预测风险，在投资决策时保持应有的谨慎和独立判断。

（三）终止上市风险

由于本公司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连续三年亏损，公司股票已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起暂停上市。2011 年公司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63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 万元。本公司目前处于暂停上市中，披露此次重大资产

重组方案并不表示公司股票一定能够恢复上市。公司披露此次重组方案后，如果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等规则规定的终止上市情形，公司股票仍将终止上市，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上市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风险

截至2011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母公司未弥补亏损10.78亿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全额承继原有的未弥补亏损，根据《公司法》、《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将可能由于存在金额较大的未弥补亏损而无法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和通过公开发行证券进行再融资。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关注由此带来的风险。

（五）置出资产债务转移的风险

2012年6月30日拟置出资产报表负债总额为193,662万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已取得债权人关于债务转移同意的金额为190,782万元，占拟置出资产2012年6月30日报表负债总额的98.51%，其中：金融机构债务共计177,339万元，上述金融机构债务已经全部取得了金融机构债权人同意债务转移确认函；非金融债务共计16,323万元，上述非金融债务已经取得债权人关于债务转移同意的金额为13,443万元，占非金融负债总额的82.36%。

在关铝股份与山西昇运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中约定，对于在交割日尚未取得债权人同意债务转移书面确认函的，若该等债权人在交割日及其后向关铝股份主张权利，则关铝股份应尽早通知山西昇运偿付，山西昇运在接到通知后，应立即予以核实，并在核实后及时进行偿付。山西昇运在偿付该等债务后，不再向关铝股份追偿。如因山西昇运未能进行及时偿付，而致使关铝股份进行偿付的，山西昇运应当于关铝股份偿付之日起10日内向关铝股份足额偿付该等债务及补偿关铝股份因偿付该等债务所承担的费用。

（六）宏观行业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主营业务将变更为稀土冶炼分离及技术服务，经营状况、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与国民经济景气周期之间存在很大关联度。当国民经济处于稳定发展期，经济发展对稀土产品的需求相应增加；当国民经济增长缓慢或处于低谷时，经济发展对稀土产品的需求将相应减少。因此，国民经济景气周期变化将对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2、产业政策风险

近年来，我国不断加强对稀土行业的政策干预力度。2011年2月16日，国务院召开常务会议将稀土定义为“不可再生的重要战略资源”，研究部署促进稀土行业健康发展的措施；工信部、国家发改委、国土资源部、环保部、商务部分别出台实施稀土总量开采控制、稀土开采及冶炼分离指令性生产计划、暂停采矿证发放、提高行业准入标准、确立污染物排放标准、实施出口关税调整和出口配额等政策对行业进行规范。对稀土行业加强政策管理力度，从长期有利于稀土行业步入健康有序的可持续发展道路，有利于行业龙头企业的发展，但国家稀土产业政策或相关主管部门法规的改变在短期内可能会使公司的经营业绩出现波动。

3、环保风险

稀土冶炼分离业属于重污染行业。随着我国建设和谐社会总体规划的实施以及近期国内企业发生的污染环境重大事件，国家和地方政府可能会颁布更为严格的法律法规来提高稀土冶炼分离企业环保达标水平，稀土冶炼分离行业企业将面临更为严格的环保法规的要求，这可能使置入资产在环保的治理、增加环保设备设施及对原有环保设施的改造方面增加更多的环保支出，从而影响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

（七）经营风险

1、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及稀土产品销售价格波动风险

五矿赣州稀土冶炼分离业务的主要原材料为稀土原矿或稀土富集物，2011年以来稀土原材料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超过40%，稀土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较大影响。虽然我国稀土在储量、产销量方面均居世界第一，

但受国家稀土政策调控、市场供需关系、国际市场价格等多重因素影响，近年来稀土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波动，2010年，五矿赣州稀土原矿平均采购成本为8.2万元/吨左右，2011年则为17.4万元/吨左右，2012年1-6月原矿平均采购成本已上升至24.8万元/吨左右。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给五矿赣州稀土盈利的稳定性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将主要来自于稀土氧化物的销售收入，鉴于稀土氧化物近三年来市场销售价格出现了最高达10倍左右的波动，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将面临稀土氧化物价格波动的风险。

主要原料、主要产品价格对五矿赣州稀土收益法估值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原材料——稀土矿涨跌	-20%	-10%	-5%	0	+5%	+10%	+20%
评估值（万元）	39.89	36.68	35.07	33.46	31.85	30.24	27.03
对评估值影响程度	19.23%	9.61%	4.81%	0.00%	-4.81%	-9.61%	-19.23%
产品——稀土氧化物涨跌	-20%	-10%	-5%	0	+5%	+10%	+20%
评估值（万元）	21.05	27.26	30.36	33.46	36.56	39.66	45.87
对评估值影响程度	-37.08%	-18.54%	-9.27%	0.00%	9.27%	18.54%	37.08%
原材料\产品同涨跌	-20%	-10%	-5%	0	+5%	+10%	+20%
评估值（万元）	27.49	30.47	31.97	33.46	34.95	36.45	39.43
对评估值影响程度	-17.85%	-8.93%	-4.46%	0.00%	4.46%	8.93%	17.85%

注：基准价为2012年1-6月期间十几种稀土氧化物的平均价

2、供应商集中风险

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1至6月前五名供应商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21.00%、25.63%和52.03%，公司对供应商的依赖

度呈上升趋势，公司面临一定的供应商集中风险。

3、主营业务变更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由电解铝及其深加工业务，转变为稀土冶炼分离及技术服务业务，即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重大变更。鉴于稀土行业的运行特点、行业周期及政策与本公司原所处行业存在重大差异性，公司目前的经营制度、管理模式和管理团队需要随之作出调整和完善，因此公司将面临主营业务变更风险。

4、主要原料、主要产品价格对五矿赣州稀土收益法估值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由于历史上稀土原料、稀土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剧烈，这些因素将对五矿赣州稀土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大，主要原料、主要产品价格对五矿赣州稀土收益法估值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八）管理风险

1、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五矿股份将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上市公司43,059.53万股股份，占上市公司配套融资前总股本的44.54%，处于控股地位。五矿股份可以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对上市公司的董事任免、经营决策、重大项目投资、股利分配等重大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如果五矿股份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的上述事项进行非正常干涉，则可能产生影响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存在大股东控制风险。

2、关联交易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转变为稀土冶炼分离及技术服务业务，上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仍有一定比例的关联交易。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存在关联方通过关联交易影响上市公司经营的风险。

（九）稀土指令性生产计划及配额限制风险

国家对稀土行业实行指令性生产计划管理。2012年，为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稀土战略资源，规范稀土生产经营活动，保护环境，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工信部制定了对稀土指令性生产计划的管理暂行办法，每年由工信部下达指令性生产计划。五矿赣州稀土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旗下的稀土冶炼分离平台，其指令性计划指标由中国五矿集团公司统一组织并向工信部申报。五矿赣州稀土旗下赣县红金和定南大华公司为国内生产规模、产品质量、环保水平等方面排名前列的稀土分离企业，均已通过环保部稀土行业专项环保核查，并于2012年11月21日进入工信部第一批符合行业准入条件的企业名单。在国务院要求提高稀土行业集中度、相关产业政策向具有经营优势企业配置的情况下，预计未来五矿赣州稀土获得相关指标及配额不存在较大风险，但不排除指令性生产计划未来减少的可能。若减少，将对公司生产造成影响。

（十）其他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因此，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身的阐述和分析不能完全揭示投资者进行证券投资所面临的全部风险。

九、五矿稀土有限公司更名为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下发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国]登记内变字[2012]第1250号），五矿稀土有限公司于2012年10月16日更名为“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上述变更系公司名称变更，五矿稀土有限公司与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系同一企业法人，五矿稀土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及其债权债务关系不因企业名称变更而受影响，五矿稀土有限公司参与签订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协议不受影响，其约定的权利义务未发生转移。

目录

修订提示.....	2
公司声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4
目录.....	14
释义.....	16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20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与目的.....	20
二、本次交易原则.....	21
三、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21
四、本次交易决策的基本情况.....	25
五、交易定价情况.....	26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8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8
二、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28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概况.....	29
第三节 交易对方情况.....	31
一、拟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	31
二、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32
第四节 置出资产情况.....	37
一、置出资产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37
二、置出资产涉及长期股权类资产具体情况.....	38
三、置出资产涉及的主要土地及房产情况.....	41
四、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43
五、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的同意情况.....	45
六、资产置出涉及的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46
七、资产评估情况.....	46
八、置出资产涉及的职工安置.....	56
第五节 置入资产情况.....	58

一、五矿稀土（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58
二、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64
第六节 置入资产的业务与技术.....	74
一、置入资产的生产情况.....	74
二、置入资产的销售情况.....	75
三、置入资产的采购情况.....	76
四、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情况.....	78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89
一、置出资产的简要财务报表.....	89
二、置入资产的简要财务报表.....	92
三、本次交易模拟实施后的本公司备考财务资料.....	103
四、置入资产的盈利预测.....	108
五、上市公司备考盈利预测.....	111

释义

重组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草案）
*ST关铝/关铝股份/上市公司/本公司	指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五矿集团	指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五矿股份	指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五矿财务公司	指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五矿铝业	指	五矿铝业有限公司
山西昇运	指	山西昇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有色控股	指	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
有色股份	指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五矿稀土	指	五矿稀土有限公司
魏建中等五名自然人	指	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廖春生、李京哲
关铝海门	指	山西关铝海门电子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关铝常州	指	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关铝贸易	指	山西关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关铝	指	上海关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华圣铝业	指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
关铝热电	指	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
关铝集团	指	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
五矿赣州稀土	指	五矿稀土（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赣县红金	指	赣县红金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定南大华	指	定南大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
稀土研究院	指	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镧素	指	北京镧素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全部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
置出资产	指	关铝股份全部资产及除五矿股份对本公司 3,000 万元委托贷款之外的全部负债
置入资产	指	五矿赣州稀土 100%股权及稀土研究院 100%股权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	指	关铝股份拟以全部资产及除五矿股份对关铝股份 3,000 万委托贷款之外的全部负债作为置出资产，向山西昇运出售，同时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及刘丰生购买其分别持有的五矿赣州稀土 75%、12.45%、10.04%、2.51% 股权，并向五矿稀土、廖春生及李京哲购买其分别持有的稀土研究院 80%、10%、10% 股权；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	指	山西昇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指	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廖春生、李京哲
重组协议	指	关铝股份与山西昇运签署的《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与山西昇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之资产出售协议》；关铝股份与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廖春生、李京哲签署的《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与五矿稀土有限公司、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廖春生、李京哲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资产出售协议》	指	关铝股份与山西昇运签署的《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与山西昇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之资产出售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关铝股份与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廖春生、李京哲签署的《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与五矿稀土有限公司、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廖春生、李京哲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盈利补偿协议》	指	关铝股份与五矿稀土、廖春生、李京哲签署的《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与五矿稀土有限公司、廖春生、李京哲之盈利补偿协议》
交割日	指	协议各方共同以书面方式确定的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进行交割的日期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证登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环保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国土资源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中银律师	指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机构、中和评估公司	指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53号）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77号）
《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57号）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说明：本报告书中可能有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数据汇总数存在尾差情况，系数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与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上市公司持续亏损，面临退市风险

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以来，电解铝及铝加工行业景气度差，产品价格大幅下跌，市场需求减少，出现全行业亏损局面。受铝行业持续低迷、行业产能过剩而竞争加剧、电价高、人员多、负债率高等因素的影响，关铝股份主营业务毛利不断下降，2008-2010年连续三年分别亏损4.98亿元、7.12亿元及2.19亿元。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公司股票于2011年3月24日起暂停上市。2011年以后，全球电解铝市场缓步复苏、供需关系有所改善，公司通过内部挖潜、降本增效，2011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63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9万元。然而，2012年1-6月，由于铝锭价格下跌、电价上调、85KA电解铝生产线停产、生产成本增加、华圣铝业当期亏损等原因，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6,923.14万元。上市公司持续经营面临重大不确定性。

近期深交所出台退市新规，本公司存在较大退市风险。本公司需要通过资产重组来提高持续盈利能力和避免退市。

2、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推动稀土产业整合

2011年，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1]12号），将稀土行业发展升级为国家战略，并明确提出用1-2年基本形成以大型企业为主导的稀土行业格局。五矿集团积极响应，组建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旨在通过组建大型稀土集团推动行业整合和技术实力提升，不断促进我国稀土产业健康发展。

近年来，五矿集团通过一系列兼并收购、联合重组等措施，实现在中重稀土主要资源地（江西、广东、湖南、福建）的战略布局，成为国内规模最大、经营质量最高的中重稀土贸易商和生产商。五矿集团借助资本市场，加速稀土资源整合，提高稀土应用领域核心竞争能力，促进国家稀土产业转型升级，提升我国稀

土产业国际实力。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保障股东利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原盈利性较差的电解铝及其深加工资产将被剥离出上市公司，同时，五矿稀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将盈利状况良好、发展潜力大的稀土资产注入本公司，使公司转变成为一家规模大、技术领先、具备较高市场份额和较强竞争力的稀土公司，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将得到明显提高，广大股东的利益将得到充分保障。

2、上市公司成为五矿集团的的稀土分离业务发展平台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成为五矿集团的稀土分离业务发展平台和资本市场融资平台。通过产业发展效率的提高、市场融资效率的拓宽，本公司的稀土业务将实现跨越式发展。

3、促进国家稀土资源整合、推动产业升级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以整合中国稀土资源、推动产业升级为战略，凭借产业和资本的双轮驱动作用，继续开展收购兼并整合国内外稀土资产，提高行业集中度，减少恶性竞争；打造稀土全产业链，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引进，在技术领域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促进中国稀土产业向高技术高附加值领域转型。

二、本次交易原则

- 1、合法合规、诚实信用、协商一致原则
- 2、突出主营业务，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原则
- 3、坚持公正、公开、公平，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原则
- 4、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原则

三、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本次交易由以下部分组成：1、重大资产出售；2、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3、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1、2两项内容为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互为前提，同步实施。2、3项中国证监会一次核准，分两

次发行。具体方案如下：

（一）资产出售

2012年9月27日，本公司与山西昇运签订《资产出售协议》，本公司以全部资产及除五矿股份对本公司3,000万委托贷款之外的全部负债作为置出资产，向山西昇运出售，置出资产的交易作价以中和评估公司出具的并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资产评估报告中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由本公司与山西昇运双方协商确定。

根据中和评估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1031D00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12年6月30日，置出资产评估值为925.54万元，经本公司与山西昇运协商一致，确定的交易价格为925.54万元。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出具的《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20120062），以上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2年9月27日，本公司与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廖春生、李京哲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本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及刘丰生购买其分别持有的五矿赣州稀土75%、12.45%、10.04%、2.51%股权（合计100%股权），并向五矿稀土、廖春生及李京哲购买其分别持有的稀土研究院80%、10%、10%股权（合计100%股权），置入资产的交易作价以中和评估公司出具并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由公司与五矿稀土及上述自然人协商确定。

根据中和评估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1031D001号和第BJV1031D00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12年6月30日，置入资产的评估值为265,638.21万元，经本公司与五矿稀土及自然人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为265,638.21万元。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出具的《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20120060、20120061），以上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根据交易价格及发行价格，本公司拟向五矿稀土、魏建中等五名自然人发行合计313,252,606股，其中向五矿稀土发行235,228,660股，向魏建中发行38,279,827股，向刘丰志发行30,869,836股，向刘丰生发行7,717,459股，向廖春生发行

578,412股，向李京哲发行578,412股。

（三）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25%。募集配套资金主要用于提升重组资产绩效及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市场情况考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22,465万元。根据募集资金上限和发行底价计算，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涉及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6,491,745股。

（四）具体发行方案

1、发行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3、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2年9月28日。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股份发行价格，以本公司暂停上市日（2011年3月24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的均价为基础，确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股份发行价格为8.48元/股，其计算方式为：

暂停上市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的均价=暂停上市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的总额/暂停上市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的总量，即8.48元/股。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部分

根据《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国有

资产管理相关规定，确定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暂停上市日（2011年3月24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交易均价计算方式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

为保护上市公司现有股东利益，董事会确定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8.48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依据申购对象报价的情况，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确定。

4、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在深交所上市。

（五）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

向五矿稀土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向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廖春生、李京哲及其他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部分自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及《盈利补偿协议》约定执行。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六）过渡期间损益

置出资产在过渡期间因实现盈利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部分或因发生亏损或因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部分均由关铝股份享有或承担。置出资产过渡期间损益由关铝股份和山西昇运共同认可的财务审计机构于交割审计基准日后30个工作日内审计确认。关铝股份和山西昇运双方应在审计报告正式出具后10日内完成对置出资产过渡期间损益的书面确认和支付。

置入资产中五矿赣州稀土在过渡期间因实现盈利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部分由关铝股份享有或承担，因发生亏损或因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部分由五矿赣州稀土原股东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按各自持股比例向关铝股份以现金形式补足；置入资产中稀土研究院在过渡期间因实现盈利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部分由关铝股份享有，因发生亏损或因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

资产部分由稀土研究院原股东五矿稀土、廖春生、李京哲按各自持股比例向关铝股份以现金形式补足。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的过渡期间损益或净资产变动由关铝股份、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廖春生和李京哲共同认可的财务审计机构于交割基准日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审计确认，各方应在确认后 10 日内完成过渡期间损益的交付或补足。

四、本次交易决策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已完成的决策过程

2012年7月18日，五矿集团同意本次交易方案；

2012年9月1日，国务院国资委作出关于本次交易方案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口头批复；

2012年9月27日，关铝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关铝股份与山西昇运签订《资产出售协议》，与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廖春生及李京哲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与五矿稀土、廖春生及李京哲签订《盈利补偿协议》；

2012年9月29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20120060、20120061、20120062），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和拟置入资产评估结果获国务院国资委备案；

2012年10月10日，国务院国资委下发《关于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2]954号），原则同意关铝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总体方案；

2012年10月15日，关铝股份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

2012年11月21日，关铝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主要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五、交易定价情况

（一）置出资产交易定价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山西昇运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本次置出资产为本公司持有的全部资产及除五矿股份对本公司3,000万元委托贷款之外的全部负债。根据中和评估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1031D00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置出资产以2012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值为925.54万元。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2]4858号《审计报告》，置出资产母公司报表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19,393.60万元，评估值相对于账面值增值额为20,319.14万元；模拟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12,149.54万元，置出资产评估值与账面值比较，评估增值13,075.08万元。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出具的《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20120062），以上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

（二）置入资产交易定价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与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廖春生、李京哲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本次置入资产为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及刘丰生合计持有的五矿赣州稀土100%股权，以及五矿稀土、廖春生及李京哲合计持有的稀土研究院100%股权。根据中和评估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1031D001号和第BJV1031D00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置入资产以2012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值为265,638.21万元。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2]4869号《审计报告》，置入资产模拟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227,545.44万元，置入资产评估值与账面值比较，评估增值38,092.77万元，增值率约为16.74%。本次置入资产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确定为265,638.21万元。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出具的《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20120060、20120061），以上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山西省运城市解州镇新建路 36 号
法定代表人	焦健
董事会秘书	范国文
成立日期	1998 年 6 月 17 日
上市日期	1998 年 9 月 11 日
注册资本（万元）	65,340
税务登记证号码	运地税字 140802701196552 号 晋国税字 142701701196552 号
办公地址	山西省运城市解州镇新建路 36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40000100063597
邮编	044001
电话	0359-2825474
传真	0359-2800199

二、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本公司为有色冶炼行业上市公司，企业规模为国家大型一类，主营产品为电解重熔铝锭及深加工产品。

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以来，电解铝及铝加工行业景气度差，产品价格大幅下跌，市场需求减少，出现全行业亏损局面。受铝行业持续低迷、行业产能过剩而竞争加剧、电价高、人员多、负债率高等因素的影响，关铝股份主营业务毛利不断下降，2008-2010年连续三年分别亏损4.98亿元、7.12亿元及2.19亿元。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公司股票于2011年3月24日起暂停上市。2011年以后，全球电解铝市场缓步复苏、供需关系有所改善，公司通过内部挖潜、降本增效，2011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63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9万元。然而，2012年1-6月，由于铝锭价格下跌、电价上调、85KA电解铝生产线停产、生产成本增加、华圣铝业当期亏损等原因，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6,923.14万元。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概况

（一）控股股东概况

企业名称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
法定代表人	周中枢
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16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	京税证字110108717828462号
注册资本（万元）	2,906,924.29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42959
经营范围	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的投资、销售；非金属矿产品的投资；矿山、建筑工程的设计；机械设备的销售；新能源的开发和投资管理；金融、证券、信托、租赁、保险、基金、期货的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安装；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资产及资产受托管理；招标、投标业务；广告展览、咨询服务、技术交流、对外承包工程；自有房屋租赁

（二）实际控制人概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五矿集团。

（三）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第三节 交易对方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山西昇运、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廖春生、李京哲，其中：拟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为山西昇运；拟置入资产的交易对方为五矿稀土、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廖春生、李京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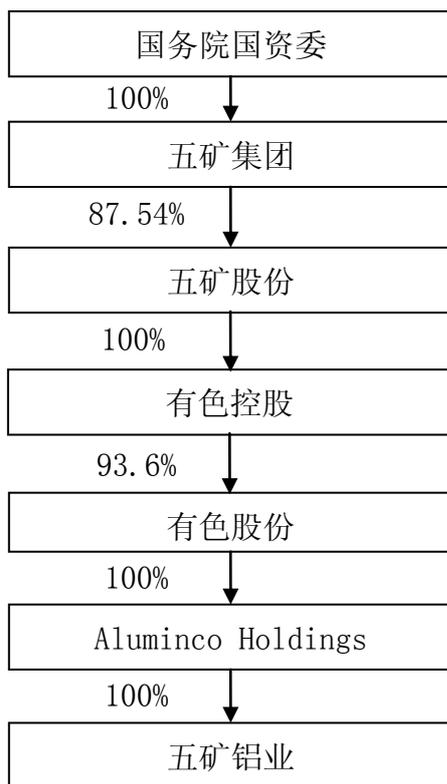
一、拟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

(一) 山西昇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山西昇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运城市盐湖区解州镇新建路 36 号
主要办公地点	运城市盐湖区解州镇新建路 36 号
法定代表人	冯永红
注册资本（万元）	5,000
税务登记证号码	晋国税字 142701051953207 号 税字 140802051953207 号
成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1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40800100008981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铝锭、铝型材（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规定）

2、产权及控制关系



二、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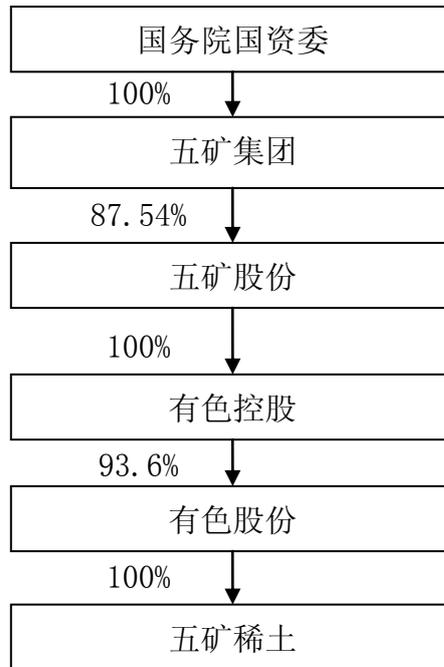
(一)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都体育馆南路6号新世纪饭店1606室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首都体育馆南路6号新世纪饭店1606室
法定代表人	李福利
注册资本（万元）	120,000
税务登记证号码	京税证字110108589107168号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30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8014536213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范围：无 一般经营项目：销售金属矿石，金属材料；稀土产品的技术开发。（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进出口业务
------	---

2、五矿稀土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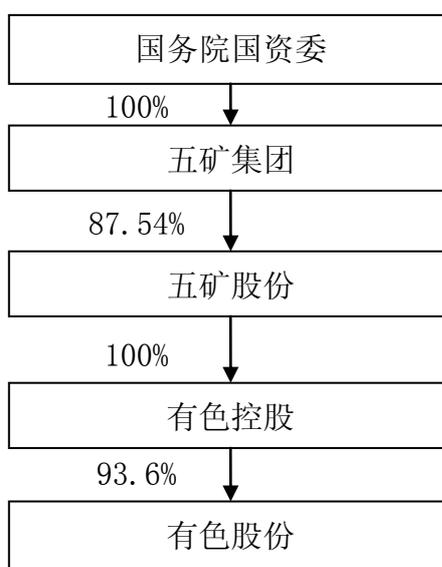
（二）五矿稀土控股股东有色股份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五号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五号
法定代表人	周中枢
注册资本（万元）	146,500
税务登记证号码	京税证字 110108710929236 号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27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36132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范围：钨及钨制品、铋及铋制品和白银的出口；从事经核准的境外期货业务（有效期至 2013. 08. 18）。一般经营项目：有色金属产品及相关产品的销售；进出口业务。

2、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魏建中等五名自然人

1、基本信息

（1）自然人-魏建中

姓名	魏建中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040419441022****
住所及通讯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兴隆巷4号楼丙单元401室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2) 自然人-刘丰志

姓名	刘丰志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6210119571027****
住所及通讯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青年路38号3栋4单元607室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3) 自然人-刘丰生

姓名	刘丰生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6210119540614****
住所及通讯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菜市路4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4) 自然人-廖春生

姓名	廖春生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1010819650403****
住所及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大学燕北园308公寓210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5) 自然人-李京哲

姓名	李京哲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101010819640114****
住所及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慧忠北里 416 号 5 门 502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第四节 置出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中，拟置出资产为关铝股份的全部资产及除五矿股份对关铝股份3,000万元委托贷款之外的全部负债，包括关铝股份直接持有的资产和负债以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参股子公司的股权。

一、置出资产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 6月30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86,369.67	193,862.59	211,223.57
流动资产合计	59,109.26	57,920.50	68,889.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260.41	135,942.09	142,333.69
负债合计	197,959.61	188,549.10	206,836.12
流动负债合计	54,232.52	184,727.72	108,005.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727.09	3,821.38	98,830.34
股东权益合计	-11,589.94	5,313.49	4,387.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149.54	4,773.60	4,077.23
少数股东权益	559.60	539.89	310.23

(二) 模拟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营业总收入	132,921.03	429,509.02	275,932.24
其中：营业收入	132,921.03	429,509.02	275,932.24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营业总成本	147,766.82	431,389.08	298,027.10
其中：营业成本	134,605.65	403,020.65	267,129.38
营业利润	-18,234.95	-288.12	-22,371.77
利润总额	-16,792.76	1,332.95	-21,441.26
净利润	-16,903.43	862.34	-21,929.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23.14	632.67	-22,300.68

二、置出资产涉及长期股权类资产具体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住所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常州市薛家镇薛冶路25号	1,058	80.0%
2	山西关铝海门电子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海门市开发区	1,730	100.0%
3	上海关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普陀区中山北路2550号 611室	400	67.5%
4	山西关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太原市长治路130号奥林花园 B座901室	3,000	100.0%
5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永济市中山东街26号	100,000	49.0%
6	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	运城市盐湖区运永路03901号	80,000	30.0%

(一) 山西关铝常州宏丰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关铝常州于1999年1月19日在江苏省常州市注册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058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范国文。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焊接钢管轧制，冷弯型钢、高速公路波形梁钢护栏，纵剪带钢、平板、钢管制品制造，铝制品制造，加工等。

关铝常州目前股东及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846.40	货币	80
李志坚	63.48	货币	6
王和平	52.90	货币	5
尚振山	21.16	货币	2
杨建勋	21.16	货币	2
徐斌	21.16	货币	2
李睿	21.16	货币	2
董爱军	10.58	货币	1
合计	1,058.00		100

(二) 山西关铝海门电子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关铝海门于1997年4月1日在南通市注册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730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范国文。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电解电容器用铝箔、特种电子箔、普通民用铝板、铝带、铝箔，新产品开发，四技服务，铝锭，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等。

关铝海门目前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1,730	货币	100
合计	1,730		100

(三) 上海关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关铝于1999年2月1日在上海市注册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400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丁平生。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有色金属、金属材料、矿产品，机电产品，纺织品，工艺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等。

上海关铝目前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270	货币	67.5
韦晓兵	130	货币	32.5
合计	400		100.0

(四) 山西关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关铝贸易于 2001 年 3 月 16 日在山西省注册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丁平生。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关铝贸易目前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3,000	实物	100
合计	3,000		100

(五)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

华圣铝业于 2006 年 3 月 7 日在山西省运城市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蒋英刚。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电解铝、铝合金、碳素产品及电力的生产与销售。

华圣铝业目前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货币	51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49,000	22万吨电解项目的经营性净资产	49
合计	100,000		100

(六) 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

关铝热于 2008 年 9 月 3 日在山西省运城市注册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久明。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电力、热力的生产与销售及其相关机电维修、技术服务。

关铝热电目前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	56,000	实物(已建 20 万千瓦电力机组及正在建的 20 万千瓦机组工程的净资产)	70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现金	30
合计	80,000		100

三、置出资产涉及的主要土地及房产情况

(一) 土地使用权

纳入本次置出资产范围的登记在关铝股份名下的土地使用权共有 7 宗，包括：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性质	面积 m ²	土地用途
1	运政 L 国用(2002)字第 00098 号	出让	138,977.44	工业
2	运政 L 国用(2002)字第 000095 号	出让	34,095.23	工业
3	运政 L 国用(2002)字第 000096 号	出让	666.67	工业
4	运政 L 国用(2003)字第 00211 号	出让	171,326.51	工业

5	运政 L 国用 (2002) 字第 000097 号	出让	86,701.52	工业
6	运政 L 集用 (2004) 字第 019 号	集体批准拨用 企业用地	88,060.49	工业
7	运政 L 集用 (2004) 字第 018 号	集体批准拨用 企业用地	3,430.88	工业

(二) 房产

纳入本次置出资产范围的登记在关铝股份名下的房产共有 26 宗，包括：

序号	房产证号	建筑面积 (M ²)
1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4-1 号	3,940.00
2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4-2 号	16,616.00
3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4-3 号	4,474.40
4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4-4 号	13,968.60
5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4-5 号	5,668.50
6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4-6 号	18,490.00
7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4-7 号	10,251.00
8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4-8 号	393.00
9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33-1 号	4,672.49
10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33-2 号	1,453.95
11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33-3 号	570.16
12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33-4 号	531.17
13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33-5 号	2,065.26
14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9-1 号	5,723.70
15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9-2 号	1,888.70
16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9-3 号	6,488.91
17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9-4 号	13,694.34
18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9-5 号	1,128.00

19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9-6 号	2,618.40
20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9-7 号	10,480.80
21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9-8 号	696.00
22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9-9 号	849.64
23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9-10 号	5,446.00
24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9-11 号	2,128.30
25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9-12 号	3,728.70
26	房产证运字第 02200419-13 号	1,534.34

此外，纳入本次置出资产范围的关铝股份尚有部分房产目前正在办理权属证明中。

四、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一）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

1、特殊事项说明

置出资产中关铝股份所持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已设定质押。

置出资产中关铝股份持股 30% 的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尚未参加 2011 年度、2012 年度工商年检。

置出资产中土地证号为运政 L 集用（2004）字第 018 号、第 019 号（面积 91,491.37 平方米）的两宗为集体土地。

置出资产中关铝热电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借款人如进行合并、分立、对外投资、股权转让及股份制改造、实质性增加债务融资及其他重大产权结构变动的，借款人应提前 30 个营业日将有关变动方案通知贷款人，并征得贷款人的书面同意。上述变动方案不得损害贷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合法权益”。关铝热电已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股权转让事项通知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尚需取得其书面同意。

置出资产中已取得房产证的部分房产（13宗，建筑面积57,413.83平方米），该房产所属土地使用权人为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

置出资产中尚有部分房产未取得房产证。

2、交易安排

在关铝股份与山西昇运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中：

关铝股份承诺：就该设定质押的股权，将在交割日前解除质押并注销出质登记；关铝股份将其享有的前述集体土地的权利义务按评估值转移给山西昇运，由山西昇运享有和承担前述集体土地所对应的权利、权益和责任，待具备办证条件时由关铝股份配合山西昇运办理土地使用权登记手续；就该房地分离的房产，已获得关铝集团的确认，按照房产登记机关的要求办理房产过户手续；就尚未取得房产证的房产，将努力促使在交割日前取得该等房产的房产证，或者在交割日向山西昇运交付该等房产并努力促使山西昇运取得该等房产的房产证。

山西昇运承诺：山西昇运已完全、充分知悉关铝股份所告知的置出资产所存在的权利限制瑕疵和风险，包括可能存在的权利限制瑕疵、无法交割或过户的风险等，山西昇运对该等资产的现状予以完全认可和接受并承担后续可能发生的税费，山西昇运不会就此追究关铝股份责任，并自愿承担由于不能及时交割或过户而造成的风险及损失。

（二）对外担保情况

根据关铝股份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5年12月6日签订的《股权质押协议》，关铝股份将所持华圣铝业2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2亿元）质押给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双方于同日签署的《关于出资若干问题的协议》所约定的关铝股份责任和义务的担保。质押期限为：自华圣铝业成立之日起至22万吨项目通过整体竣工验收，并取得国家有权部门颁发的所有竣工验收合格文件之日起1年内。2007年2月26日，上述质押协议在运城市工商局备案登记。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22万吨电解铝项目已建设完毕，相关竣工决算文件已取得，股权质押解除条件已满足。目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正就解除上述股权质押履行

内部决策程序中。

除上述披露事项外，不存在上市公司对置出资产的担保，亦不存在置出资产对上市公司资金占用情形。

（三）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拟置出主要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短期借款	37,100.00	37,000.00
应付票据	2,050.00	0
应付账款	8,928.79	11,002.32
预收款项	2,331.25	324.58
应付职工薪酬	4,483.43	4,010.37
应交税费	-1,788.43	-1,960.98
应付利息	360.63	338.79
其他应付款	766.85	199.10
流动负债合计	54,232.52	50,914.18
长期借款	140,000.00	140,000.00
专项应付款	2,688.00	2,688.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39.09	6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727.09	142,748.00
负债合计	197,959.61	193,662.18

五、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的同意情况

本次交易涉及关铝常州、上海关铝、关铝热电、华圣铝业四家非全资子公司的股权转让，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关铝常州的其他股东李志坚、王和平、尚振山、杨建勋、徐斌、李睿、董爱

军已分别出具《同意函》，同意关铝股份将所持关铝常州80%的股权转让给山西昇运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上海关铝的其他股东韦晓兵已出具《同意函》，同意关铝股份将所持上海关铝67.5%的股权转让给山西昇运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关铝热电的其他股东关铝集团已出具《同意函》，同意关铝股份将所持关铝热电30%股权转让给山西昇运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华圣铝业的其他股东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出具《同意函》，同意关铝股份将所持华圣铝业49%股权转让给山西昇运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六、资产置出涉及的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2012年6月30日拟置出资产报表负债总额为193,662万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已取得债权人关于债务转移同意的金额为190,782万元，占拟置出资产2012年6月30日报表负债总额的98.51%，其中：金融机构债务共计177,339万元，上述金融机构债务已经全部取得了金融机构债权人同意债务转移确认函；非金融债务共计16,323万元，上述非金融债务已经取得债权人关于债务转移同意的金额为13,443万元，占非金融负债总额的82.36%。

在关铝股份与山西昇运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中约定，对于在交割日尚未取得债权人同意债务转移书面确认函的，若该等债权人在交割日及其后向关铝股份主张权利，则关铝股份应尽早通知山西昇运偿付，山西昇运在接到通知后，应立即予以核实，并在核实后及时进行偿付。山西昇运在偿付该等债务后，不再向关铝股份追偿。如因山西昇运未能进行及时偿付，而致使关铝股份进行偿付的，山西昇运应当于关铝股份偿付之日起10日内向关铝股份足额偿付该等债务及补偿关铝股份因偿付该等债务所承担的费用。

七、资产评估情况

中和评估公司（具备证券从业资格）接受山西昇运及关铝股份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

程序，对公司拟置出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确定公司拟置出资产的价值。

（一）资产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对象为关铝股份的全部资产及除五矿股份对关铝股份3,000万元委托贷款之外的全部负债，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特点，以及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选择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二）资产评估结果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1）资产基础法整体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置出资产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925.54万元，模拟母公司报表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19,393.60万元，增值额为20,319.14万元；模拟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账面值-12,149.54万元相比，评估增值额为13,075.08万元。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50,867.92	58,044.14	7,176.22	14.11
2	非流动资产	123,400.6	136,498.5	13,097.93	10.61
		5	8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70,125.31	76,737.76	6,612.45	9.43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8	固定资产	45,412.69	47,340.32	1,927.63	4.24

9	在建工程	5,382.30	4,581.41	-800.89	-14.88
10	工程物资	-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1,730.36	7,839.09	6,108.73	353.03
15	开发支出	-	-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0.00	0.00	-750.00	-100.00
20	资产总计	174,268.58	194,542.72	20,274.14	11.63
21	流动负债	50,914.18	50,914.18	0.00	0.00
22	非流动负债	142,748.00	142,703.00	-45.00	-0.03
23	负债合计	193,662.18	193,617.18	-45.00	-0.02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9,393.60	925.54	20,319.14	104.77

置出资产评估增减值具体原因如下：

本次流动资产评估增值7,176.22万元，增值率为14.11%，系存货和其他应收款评估增值形成。主要原因：

- ①原材料市场价格高于计提跌价准备后的账面值，形成评估增值；
- ②其他应收账款的实际可回收性高于账面确认标准，形成评估增值。

本次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6,612.45万元，增值率为9.43%。主要原因：账

面值按成本法核算，反映的是初始投资额，评估值是按照评估基准日的资产实际状况取值。

本次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962.02万元，增值率4.73%，增值的主要原因：评估人员根据委估房屋构筑物实际使用情况确定的成新率，高于关铝股份财务核算的房屋构筑物折旧，使评估净值也出现一定比例增值；

本次机器设备评估增值965.60万元，增值率3.85%，主要原因：

①机器设备回收评估值高于计提跌价准备后的账面值，形成评估增值；

②车辆增值的主要原因为：企业计提折旧的年限短于设备耐用年限。

本次在建工程评估增值-800.89万元，增值率-14.88%。主要原因为：在建工程已达固定资产交付标准，评估人员参照固定资产进行评估，而被评估单位账面数未计提相应折旧，且房屋、设备均已闲置多年，评估人员考虑了实体性贬值因素，导致评估减值。

本次无形资产评估增值6,108.73万元，增值率为353.03%，主要原因：

①近年来土地单价涨幅较大，造成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

②正在使用中的软件，通过市场询价确定评估值，高于软件摊余价值，造成评估增值。

本次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增值-750.00万元，增值率为-100%，主要原因为：该项目核算的是3.3万吨生产线占用土地的租赁费用，由于3.3万吨生产线已关停，正在进行资产的处置，评估为零，形成减值。

本次非流动负债评估增值-45.00万元，增值率为-0.03%，主要原因为财政补贴款是企业无需实际负担的负债，评估值以企业所需要负担的所得税金额确定为评估值。

(2) 置出资产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情况如下：

本次评估对置出资产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整体资产评估，以长期股权投资所有

者权益评估值乘以关铝股份持股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置出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值为70,125.31万元，评估值76,737.76万元，增值6,612.45万元，增值率9.43%，增值的主要原因是关铝常州和华圣铝业评估增值。

①关铝常州

本次评估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对关铝常州所有者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关铝常州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4,627.98万元，账面值为2,614.44万元，增值额为2,013.54万元，增值率为77.02%。具体评估结果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4,252.42	14,299.02	46.60	0.33
2	非流动资产	3,803.84	5,036.47	1,232.63	32.40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8	固定资产	2,015.18	3,361.09	1,345.91	66.79
9	在建工程	-	-	-	-
10	工程物资	-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1,725.12	1,611.83	-113.29	-6.57

15	开发支出	-	-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55	63.55	-	0.00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0	资产总计	18,056.27	19,335.49	1,279.22	7.08
21	流动负债	14,462.74	14,462.74	0.00	0.00
22	非流动负债	979.09	244.77	-734.32	-75.00
23	负债合计	15,441.83	14,707.51	-734.32	-4.76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614.44	4,627.98	2,013.54	77.02

收益法评估结果：关铝常州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5,225.04万元，增值额为2,610.60万元，增值率为99.85%。

由于现行经济、市场环境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较多，结合本次评估目的，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目标资产的最终评估结果，即：关铝常州100%股权评估值为4,627.98万元。

②关铝海门

本次评估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对关铝海门所有者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关铝海门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8,752.01万元，账面值为-9,147.81万元，净资产增值额为395.80万元，增值率为4.33%。具体评估结果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644.09	629.77	-14.32	-2.22
2 非流动资产	5,707.35	6,117.47	410.12	7.19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8	固定资产	4,982.99	5,211.80	228.81	4.59
9	在建工程	-	-	-	
10	工程物资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13	油气资产	-	-	-	
14	无形资产	724.36	905.67	181.31	25.03
15	开发支出	-	-	-	
16	商誉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0	资产总计	6,351.44	6,747.24	395.80	6.23
21	流动负债	15,499.25	15,499.25	-	0.00
22	非流动负债	-	-	-	
23	负债合计	15,499.25	15,499.25	-	0.00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9,147.81	-8,752.01	395.80	4.33

收益法评估结果：关铝海门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8,880.33万元，增值额为267.48万元，增值率为2.92%。

根据此次评估目的，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目标资产的最终评估结果，即：关铝海门100%股权评估值为-8,752.01万元。

③上海关铝

本次评估对于上海关铝只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由于上海关铝近几年的业务均为有色金属（铝锭和铝板）的国内贸易，交易一般在得到需方的订货需求并收到货款后，再组织货源并供货，因此受到需求方的影响较大，未来收益具有不确定因素，故本次评估不采用收益法来进行验证。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上海关铝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130.75万元，账面值为112.96万元，增值额为17.79万元，增值率为15.75%。具体评估结果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243.46	1,258.25	14.79	1.19
2	非流动资产	16.16	19.16	3.00	18.56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8	固定资产	16.16	19.16	3.00	18.56
9	在建工程	-	-	-	-
10	工程物资	-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	-	-	-
15	开发支出	-	-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0	资产总计	1,259.62	1,277.41	17.79	1.41
21	流动负债	1,146.66	1,146.66	-	0.00
22	非流动负债	-	-	-	-
23	负债合计	1,146.66	1,146.66	-	0.00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12.96	130.75	17.79	15.75

④关铝贸易

本次评估对于关铝贸易只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由于关铝贸易主要从事氧化铝的进出口贸易业务，自五矿集团公司收购控股以来，一直处于调整阶段，关铝贸易业务暂时停滞，2011年度无经营业务。未来收益具有不确定因素，故本次评估不采用收益法来进行验证。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关铝贸易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3,508.20万元，账面值为3,508.40万元，增值额为-0.20万元，增值率为-0.01%。具体评估结果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5,038.02	5,038.02	0.00	0.00
2	非流动资产	0.42	0.22	-0.20	-47.62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8	固定资产	0.42	0.22	-0.20	-47.62
9	在建工程	-	-	-	-

10	工程物资	-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	-	-	-
15	开发支出	-	-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0	资产总计	5,038.44	5,038.24	-0.20	0.00
21	流动负债	1,530.04	1,530.04	0.00	0.00
22	非流动负债	-	-	-	-
23	负债合计	1,530.04	1,530.04	0.00	0.00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508.40	3,508.20	-0.20	-0.01

⑤华圣铝业

本次评估分别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最终选用市场法的评估结果。

收益法评估结果：华圣铝业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95,284.96万元，账面值为127,307.42万元，增值额为-32,022.46万元，增值率为-25.15%。

市场法评估结果：华圣铝业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141,712.08万元，账面值为127,307.42万元，增值额为增值额为14,404.66万元，增值率为11.31%。

市场法通过分析参考公司的各项指标，以参考公司股权或企业整体价值与其某一收益性指标、资产类指标或其他特性指标的比率，并以此比率倍数推断被评估单位应该拥有的比率倍数，进而得出被评估公司股东权益的价值。参考公司与华圣铝业同属电解铝行业，经营状况和面临的压力都是相近的，因此市场法更能反映出华圣铝业的整体价值。鉴于以上原因，本次评估决定采用市场法评估结果

作为华圣铝业的最终评估结果,即:华圣铝业100%股权评估值为141,712.08万元。

⑥关铝热电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分析评估。经分析估算:关铝热电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84,567.77万元,账面值为-54,029.62万元,增值额为-30,538.15万元。

关铝股份持有其30%股权的评估值为零。

2、收益法评估结果

经收益法评估,置出资产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49,013.84万元,模拟母公司报表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19,393.60万元,增值额为-29,620.23万元;模拟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12,149.54万元,评估值相对于账面值增值额为-36,864.30万元。

3、最终评估结果的确定

资产基础法评估净资产价值为925.54万元,收益法评估净资产价值为-49,013.84万元,两者相差49,939.38万元,差异率为5,395.70%。

本次收益法评估中,将评估对象(拟转让的包含业务、人员在内的资产组)的价值,视同为现关铝股份(扣除部分负债后)的企业价值。由于电价上涨,电解铝成本过高,同时国内电解铝行业产能过剩、市场低迷,未来铝锭价格上涨幅度很难合理预测,因此,收益法的评估结论具有不确定性。

鉴于以上原因,本次评估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目标资产的最终评估结论,即:关铝股份拟置出资产的评估结果为925.54万元。

八、置出资产涉及的职工安置

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自交割日起,与关铝股份存在劳动合同关系的全部员工的劳动关系均由山西昇运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承接和处理,其劳动合同、社会保险、医疗保险等所有关系,均由山西昇运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负责办理相关劳动合同用工主体变更、社保医保等关系的接续等相关

工作。自交割日起，关铝股份因与前述员工解除或变更劳动合同关系等因转移员工身份及关系而引起的有关补偿和/或赔偿费用（如有），与员工有关的全部已有或有潜在劳动纠纷，均由山西昇运负责。

关铝股份将其所持控股、参股公司股权转让至山西昇运，不涉及职工安置。

关铝股份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制订的员工整体平移方案已经关铝股份职工代表大会通过。

第五节 置入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为五矿稀土（赣州）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及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

一、五矿稀土（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一）五矿赣州稀土概况

企业名称	五矿稀土（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	赣州市长征大道2号天际华庭8楼
主要办公地点	赣州市长征大道2号天际华庭8楼
法定代表人	黄康
注册资本（万元）	83,713.33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30日
工商营业执照注册号	360700110000947
税务登记证号码	国税：赣国税字 360701680917006 号 地税：赣地市直税证字 360701680917006 号
经营范围	稀土分离、稀土产品加工及稀土深加工；稀土、稀土产品及稀土深加工（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3年10月止）；稀土生产化工原料及辅助材料（除危险化学品）销售；稀土技术服务咨询（从事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历史沿革

1、设立

2008年7月，有色股份、刘丰志、刘丰生、魏建中四方签署关于共同投资设立五矿赣州稀土的《发起人协议》。2008年10月五矿赣州稀土在赣州市工商

行政管理局注册设立。

根据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光华验[2008]GF字第010023号),截至2008年10月27日,五矿赣州稀土收到有色股份首次缴纳的出资30,683.33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占注册资本36.65%。

根据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光华验[2008]GF字第010025号),截至2008年11月10日,五矿赣州稀土收到全体股东的第2期出资53,030万元。其中,有色股份以所持赣县红金10%的股权出资;刘丰志以所持赣县红金72%的股权出资;刘丰生以所持赣县红金18%的股权出资;魏建中以所持南大华100%的股权出资。本期出资连同首期出资后,五矿赣州稀土的实收资本已全部到位。

设立时股东及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33,485.33	股权、货币	40.00
魏建中	25,010.00	股权	29.88
刘丰志	20,174.40	股权	24.10
刘丰生	5,043.60	股权	6.02
合计	83,713.33		100.00

2、2011年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有色股份与魏建中、刘丰志、刘丰生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魏建中将其持有的五矿赣州稀土17.43%的股权转让给有色股份;刘丰志将其持有的五矿赣州稀土14.06%的股权转让给有色股份;刘丰生将其持有的五矿赣州稀土3.51%的股权转让给有色股份。

2011年12月,五矿赣州稀土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并修订了公司章程,前述股权变化后,五矿赣州稀土股东及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62,784.9955	股权、货币	75.00
魏建中	10,418.7666	股权	12.45
刘丰志	8,404.3058	股权	10.04
刘丰生	2,105.2621	股权	2.51
合计	83,713.33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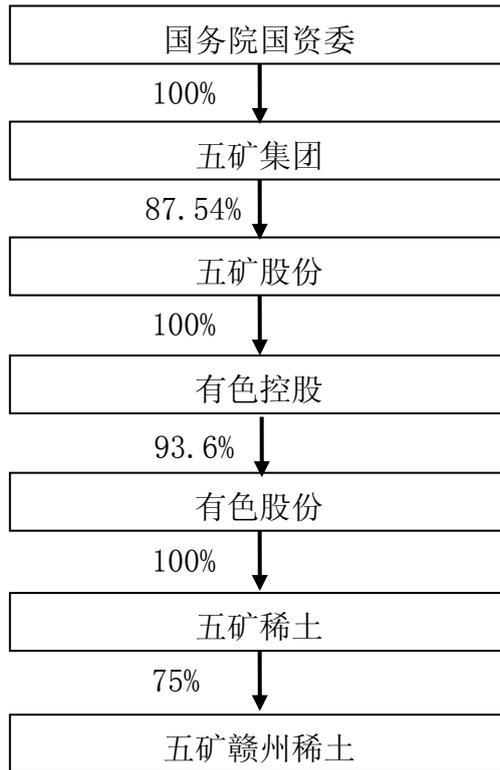
3、2012年股权转让

2012年，有色股份与五矿稀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有色股份将其持有的五矿赣州稀土75%的股权作为增资以股权出资方式转让给五矿稀土。

2012年2月，五矿赣州稀土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并修订了公司章程，前述股权变化后，五矿赣州稀土股东及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62,784.9955	股权、货币	75.00
魏建中	10,418.7666	股权	12.45
刘丰志	8,404.3058	股权	10.04
刘丰生	2,105.2621	股权	2.51
合计	83,713.3300		100.00

(三) 五矿赣州稀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



(四) 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1、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

五矿赣州稀土主要资产为所持赣县红金 100%的股权、定南大华 100%的股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五矿赣州稀土合法拥有赣县红金和定南大华100%的股权，该等股权未被设置任何质押及其他第三者权益，也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

2、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五矿赣州稀土无对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亦不存在股东资金占用的情形。

3、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五矿赣州稀土的主要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应付账款	6,842.45	-
预收款项	220.34	-
应付职工薪酬	494.68	59.85
应交税费	26,078.00	3,692.95
其他应付款	298.80	16.39
流动负债合计	33,934.27	3,769.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7.24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7.24	-
负债合计	34,351.51	3,769.20

(五)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1、五矿赣州稀土最近三年主营业务的发展情况

五矿赣州稀土主营单一稀土氧化物的采购和销售业务。下属企业包括国内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产品质量最稳定的离子型稀土分离企业赣县红金和定南大华。

2、五矿赣州稀土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2]4855号《审计报告》，五矿赣州稀土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60,499.38	264,538.45	165,843.12
流动资产	216,998.16	200,533.15	110,001.09

非流动资产	43,501.22	64,005.30	55,842.03
负债合计	34,351.51	53,434.74	56,286.19
流动负债	33,934.27	51,499.87	53,933.33
非流动负债	417.24	1,934.86	2,352.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147.87	211,103.72	109,556.93
少数股东权益	-	22,412.80	9,720.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6,147.87	188,690.91	99,836.57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105,725.88	333,859.33	236,630.40
营业成本	51,467.17	187,999.88	209,690.49
营业利润	51,753.25	133,543.34	17,442.18
利润总额	51,811.87	133,952.66	18,631.91
净利润	35,213.25	100,966.46	13,974.29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840.20	88,854.34	13,901.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414.08	88,869.92	13,084.52

五矿赣州稀土两年一期净利润出现较大波动，主要系因稀土氧化物产品价格在此期间内波动所致。

(六) 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的同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五矿稀土和三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五矿赣州稀土100%的股权，本次交易不存在需要取得五矿赣州稀土其他股东同意的情形，亦不存在需要符合五矿赣州稀土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的情况。

二、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稀土研究院概况

企业名称	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甲 28 号 B 座 12D-1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甲 28 号 B 座 12D-1
法定代表人	黄康
注册资本（万元）	300
成立日期	2006 年 9 月 27 日
工商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8009939869
税务登记证号码	京税证字 110108794066318 号
经营范围	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设立

稀土研究院设立于2006年9月，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名称为“北京镧素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中润恒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2006]中润验字F-1-0036号），截至2006年9月18日，北京镧素实收资本已全部到位。

公司设立时股东及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	---------	------	-------

廖春生	40	货币	40
贾江涛	20	货币	20
程福祥	15	货币	15
吴声	15	货币	15
唐昭洪	5	货币	5
吴音	5	货币	5
合计	100		100

2、2006年增资

2006年10月，北京镧素第一届第二次股东会决定公司全体股东以“石灰皂化稀土萃取分离技术”（该专利权于2007年5月提出申请，专利名称为“一种氨-钙复合皂化剂的制备及连续皂化萃取的方法”，专利号：ZL200710099156.X），对北京镧素增资200万元。

根据北京市洪州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洪州评报字[2006]第2-279号），以2006年9月23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现值法评估“石灰皂化稀土萃取分离技术”的评估资产总值为200万元，其中廖春生拥有40%，即80万元；贾江涛拥有20%，即40万元；程福祥拥有15%，即30万元；吴声拥有15%，即30万元；唐昭洪拥有5%，即10万元；吴音拥有5%，即10万元。

根据廖春生、程福祥、贾江涛、吴声、唐昭洪、吴音与北京镧素签订的《产权转移协议书》，北京镧素股东已将增资的知识产权转移给北京镧素。

根据北京中润恒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2006]京中润验字F-1-0038号），截至2006年10月11日，北京镧素的增资已全部到位。

根据北京中润恒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知识产权资产转移专项审计报告》（中润恒方财审字[2006]F-1-0039号），验证北京镧素已将增资的知识产权登记入帐，并已办理财产转移手续。

本次增资后，北京镧素注册资本变更为300万元，股东及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廖春生	120	货币40万元, 知识产权80万元	40
贾江涛	60	货币20万元, 知识产权40万元	20
程福祥	45	货币15万元, 知识产权30万元	15
吴声	45	货币15万元, 知识产权30万元	15
唐昭洪	15	货币5万元, 知识产权10万元	5
吴音	15	货币5万元, 知识产权10万元	5
合计	300		100

3、2007年股权转让

2007年12月, 廖春生与贾江涛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书》, 约定贾江涛将其对北京镧素的出资60万元转让给廖春生。2007年12月, 北京镧素第一届第三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并修订了公司章程, 前述股权变化后, 北京镧素股东及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廖春生	180	货币60万元, 知识产权120万元	60
程福祥	45	货币15万元, 知识产权30万元	15
吴声	45	货币15万元, 知识产权30万元	15
唐昭洪	15	货币5万元, 知识产权10万元	5
吴音	15	货币5万元, 知识产权10万元	5
合计	300		100

4、2008年股权转让

2008年9月, 廖春生与程福祥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 程福祥将其对北京镧素的出资45万元转让给廖春生。2008年9月, 北京镧素第二届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并修订了公司章程, 前述股权变化后, 北京镧素股东及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	---------	------	-------

廖春生	225	货币75万元，知识产权150万元	75
吴声	45	货币15万元，知识产权30万元	15
唐昭洪	15	货币5万元，知识产权10万元	5
吴音	15	货币5万元，知识产权10万元	5
合计	300		100

5、2009年股权转让

2009年5月，唐昭洪、吴声、吴音分别与李京哲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唐昭洪将其对北京镧素的货币出资5万元、知识产权出资10万元转让给李京哲；吴声将其对北京镧素的货币出资10万元、知识产权出资20万元转让给李京哲；吴音将其对北京镧素的货币出资5万元、知识产权10万元转让给李京哲。2009年5月，北京镧素第三届第二次股东会决议通过了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并修订了公司章程，前述股权变化后，北京镧素股东及股本机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廖春生	225	货币75万元，知识产权150万元	75
李京哲	60	货币20万元，知识产权40万元	20
吴声	15	货币5万元，知识产权10万元	5
合计	300		100

6、2009年股权转让

2009年7月，有色股份与廖春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廖春生将其持有的北京镧素40%的股权转让给有色股份。2009年7月，北京镧素第三届第二次股东会决议通过了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并修订了公司章程。前述股权变化后，北京镧素股东及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20	货币40万元，知识产权80万元	40
廖春生	105	货币35万元，知识产权70万元	35

李京哲	60	货币20万元，知识产权40万元	20
吴声	15	货币5万元，知识产权10万元	5
合计	300		100

2009年8月,北京镧素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7、2011年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有色股份分别与廖春生、李京哲、吴声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有色股份分别受让廖春生持有的稀土研究院25%的股权,李京哲持有的稀土研究院10%的股权,及吴声持有的稀土研究院5%的股权。

2011年12月,稀土研究院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特别决议通过了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并修订了公司章程。前述股权转让完成后,稀土研究院股东及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40	货币80万元,知识产权160万元	80
廖春生	30	货币10万元,知识产权20万元	10
李京哲	30	货币10万元,知识产权20万元	10
合计	300		100

8、2012年股权转让

2012年2月,有色股份与五矿稀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有色股份将其持有的稀土研究院80%的股权作为股权出资方式转让给五矿稀土。2012年2月1日,稀土研究院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并修订了公司章程。前述股权变化后,稀土研究院股东及股本结构变更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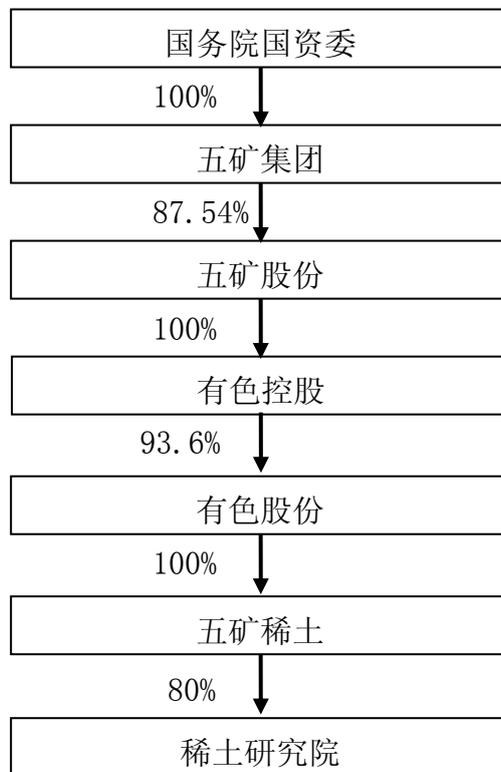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	240	货币80万元,知识产权160万元	80

公司			
廖春生	30	货币10万元，知识产权20万元	10
李京哲	30	货币10万元，知识产权20万元	10
合计	300		100

（三）下属公司概况

稀土研究院无下属公司。

（四）稀土研究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



（五）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1、稀土研究院最近三年主营业务的发展情况

稀土研究院定位于稀土分离最优化设计解决方案的研究公司，围绕我国稀土资源的开发与利用，发展稀土分离化学、稀土固体化学、稀土配位化学和稀土物

理化学，解决我国稀土分离工业的重大科学技术问题，并开发性能优良的新型稀土光、电、磁功能材料。

自组建以来，稀土研究院已就串级萃取理论应用的创新、稀土湿法生产工艺技术改进、节能减排等清洁生产工艺研究及稀土发光材料研究等做了大量的工作，大部分课题均已在实验室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部分已可以投入工业化实际应用。已形成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稀土分离工艺优化设计系统，溶剂萃取法分离生产超高纯稀土技术，稀土分离生产过程物料联动循环利用环保技术。

稀土研究院研制的碳酸钠沉淀技术解决了碳酸稀土沉淀过程的氨氮废水排放，其已经实现工业化应用，稀土产品品质优于同行业其他技术；废水中盐酸、草酸的回收利用和生产废水的有机物、重金属处理技术降低了生产用水消耗并实现部分废水的循环利用同时确保废水的COD和重金属的达标排放。

目前，稀土研究院正在承担国家科技部“863计划”和“973计划”课题各一项。

2、稀土研究院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2]4854号《审计报告》，稀土研究院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1)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088.07	1,860.81	729.96
流动资产	2,043.05	1,816.21	659.62
非流动资产	45.03	44.60	70.34
负债合计	591.78	485.51	52.21
流动负债	591.78	485.51	52.21
非流动负债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6.29	1,375.30	677.76
---------	----------	----------	--------

(2)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336.86	514.26	584.74
营业成本	54.32	40.57	60.93
营业利润	133.76	53.79	272.52
利润总额	154.51	821.05	272.52
净利润	120.99	709.73	243.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43	57.56	230.70

3、稀土研究院经营情况、商业模式

稀土研究院属于技术服务及科技开发型的公司制企业，定位为五矿集团旗下稀土生产企业的技术支撑平台和专项课题攻关平台，以促进稀土产业技术研发与生产实践有机结合、提升稀土产业深加工领域竞争力为宗旨，主要从事稀土分离环节节能环保技术、稀土功能材料（如发光材料、磁性材料等）制备技术以及稀土二次资源高效清洁回收利用技术等的研究开发业务。

稀土研究院的商业模式主要是为稀土冶炼分离企业提供相关技术转让、咨询服务。已形成的核心成果主要包括稀土分离工艺优化设计系统、超高纯稀土产品的溶剂萃取法分离生产技术、稀土联动萃取分离技术、碳酸钠沉淀稀土新工艺、草酸沉淀洗涤节水技术、稀土分离过程物料联动循环利用技术以及废旧稀土荧光粉中稀土的高效清洁回收技术等。

4、稀土研究院主要客户情况

稀土研究院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大型稀土冶炼分离企业，包括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乐山锐丰冶金有限公司、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市江南荧光材料有限公司、金坛市海林稀土有限公司、乐山盛和稀土科技有限公司、

新干县鑫吉新资源有限公司、定南大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赣县红金稀土有限公司、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等。

（六）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1、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

稀土研究院的主要资产为专利权。

2、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无对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亦不存在股东资金占用的情形。

3、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稀土研究院的主要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0.40
预收款项	-
应付职工薪酬	60.12
应交税费	54.31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194.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282.13
流动负债合计	591.78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长期应付款	-
专项应付款	-
预计负债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591.78

（七）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的同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五矿稀土和两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稀土研究院100%的股权，本次交易不存在需要取得稀土研究院其他股东同意的情形，亦不存在需要符合稀土研究院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的情况。

第六节 置入资产的业务与技术

一、置入资产的生产情况

(一) 生产模式



1、制定生产计划：公司根据市场及原料供应等综合因素，制定符合自身经营战略的年度、月度生产计划，并根据稀土市场的动态变化等进行随时调整；

2、安排生产：生产部门接到生产计划后，安排人员、组织资源进行生产；

3、各环节质量控制：为进一步保证产品质量、提高稀土资源利用率，公司在各环节均安排了检测控制，采用抽检或全部检测的方式进行质量体系的全盘控制，保证公司产品质量稳定；

4、完成生产、检验入库：生产完成后，质检人员将进行规范的检验工作，确定产品质量稳定后方可入库。

(二) 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单位：吨）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2010年			2011年			2012年1-6月		
		冶炼分离能力	实际产量	实际销量	冶炼分离能力	实际产量	实际销量	冶炼分离能力	实际产量	实际销量
五矿赣州稀土（本部）	稀土氧化物	-	-	2,349	-	-	604	-	-	50
定南大华	稀土氧化物	4,400	3,544	4,017	4,400	2,556	2,691	4,400	457	7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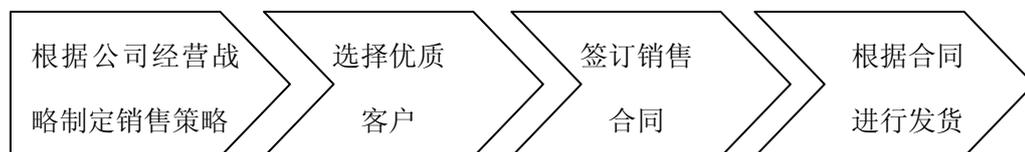
赣县红金	稀土氧化物	4,600	3,376	4,348	4,600	1,629	2,872	4,600	482	708
五矿赣州稀土（合并）	稀土氧化物	9,000	6,920	10,713	9,000	4,184	6,167	9,000	939	1,549

注：五矿赣州稀土（本部）无生产能力，通过贸易采购方式实现销量，并已剔除寻乌新舟的产能、产销量数

定南大华与赣县红金近三年存在实际销量持续高于实际产量情况，主要原因为消化历史存货及外购。赣县红金与定南大华 2011、2012 年当年销量中除本年生产产品和期初存货外，尚有部分外购半成品用于加工及对外销售或直接对外销售。

二、置入资产的销售情况

（一）销售模式



1、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制定销售策略：由于稀土市场变化过快，且稀土行业仍不甚稳定，公司必须根据整体经营战略调整相应的销售策略，以应对稀土市场的变化，保证公司的稳定运转；

2、选择优质客户：选择优质客户进行贸易来往，是公司保证长久经营的销售策略之一；

3、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策略，公司与优质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约定销售产品种类、规格、型号、价格以及交货时间等；

4、根据合同进行发货：仓库有存货或者产品完成生产后，销售部根据销售

合同制定发货计划并发送产品。

（二）置入资产分行业主要销售情况

行业名称	2012年1-6月 营业收入（万元）	201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10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稀土氧化物深加工及销售	82,252.36	236,125.99	222,838.07
荧光材料加工及销售	16,821.58	69,208.57	10,048.29
照明灯具生产及销售	6,624.86	8,622.88	1,106.62
试剂收入	40.83	40.26	35.69
技术服务收入	256.00	217.72	349.05
合计	105,995.63	314,215.42	234,377.72

其中，荧光材料加工及销售、照明灯具生产及销售相关业务已随相关资产剥离，2012年7月以后不再从事。

三、置入资产的采购情况

（一）采购模式



1、详细了解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公司全面预算要求，制定年度、月度生产计划，采购部门需详细了解公司整体的生产计划，并随时进行采购策略调整；

2、提交采购需求：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相应需求清单，列明采购商品名称、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等，报采购部门；

3、选择优质供应商：采购部门根据清单需求，从公司供应商体系中甄选出优质的供应商，并进行对比询价，待最终确定供应商后制定对应的采购计划；

4、审批：将采购计划报相关领导或者采购委员会进行审批；

5、签订订货合同：待通过公司审批，采购部与供应商签订订货合同（订货合同模板均需经过公司法律顾问审核），对商品种类、名称、数量、价格、交货时间以及增票的开具进行详细约定。

6、验收入库：货物送达仓库后，质检部门按照订货合同检测物料是否和合同信息一致，规格及指标是否符合要求，验收合格后在送货单上签字。仓库管理人员在质检部人员检验签字后方可办理入库手续，对入库物质的数量进行核实，并和供应商共同签字确认。入库单由仓库留底后，剩余各联分别送财务部、采购部。

（二）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占成本的比重

品种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原矿	24,020.21	46.67%	90,051.57	47.90%	68,320.86	32.58%
草酸	1,023.26	1.99%	2,615.60	1.39%	3,982.54	1.90%
盐酸	491.47	0.95%	2,741.13	1.46%	4,717.56	2.25%
石灰粉	215.53	0.42%	607.12	0.32%	855.95	0.41%
合计	25,750.48	50.03%	96,015.42	51.07%	77,876.91	37.14%
当期营业成本(万元)	51,467.17		187,999.88		209,690.49	

2、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置入资产2010年度至2012年1-6月原矿采购成本呈逐年上涨态势，其中：2010

年原矿平均采购成本8.2万元/吨左右，2011年原矿平均采购成本17.4万元/吨左右，2012年1-6月原矿平均采购成本24.8万元/吨左右。

四、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情况

(一) 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2012年6月30日，置入资产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188.44	2,201.65	7,986.79
机器设备	11,408.74	4,126.97	7,281.78
运输设备	1,198.91	725.18	473.73
办公设备	223.87	135.42	88.45
其他设备	15.38	9.41	5.98
合计：	23,035.35	7,198.63	15,836.72

1、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元）	成新率	评估净值（元）
1	100 立方米玻璃钢储罐	11	906,840	81%	734,536
2	玻璃钢泵	256	761,550	29%-80%	440,883
3	高钒萃取槽	12	2,463,870	41%-57%	1,231,591
4	辊道炉	2	1,559,380	90%-91%	1,411,239
5	新中钒富钨萃取槽	11	5,394,380	91%-93%	4,938,391
6	氧化钨萃取槽	14	2,472,050	48%-84%	1,443,485
7	10T/h 组装蒸汽锅炉	1	979,300	99%	969,507
8	氨汽提塔	1	2,687,100	99%	2,660,229
9	废气吸收塔	3	714,180	98%	699,896
10	制纯水反渗透膜设备	1	745,880	63%	469,904
11	低位方槽	16	531,110	99%	525,795

12	萃取槽体	281	7,466,000	65%-75%	4,911,713.00
13	电炉	5	5,933,600	56%	3,322,815.00
14	电炉控制柜	9	1,083,870	67%	726,192.00
15	空气净化器	4	896,240	55%	492,932.00
16	锅炉	1	888,900	69%	613,341.00
17	玻璃钢贮槽	41	1,208,740	73%	882,385.00
18	纯水设备	1	612,860	88%	539,317.00
19	HA 槽体	1	3,565,260	89%	3,173,081.00
20	SEG 槽体	1	1,010,170	89%	899,051.00
21	萃取槽, Gd/Tb 槽体	1	1,550,790	87%	1,349,187.00
22	ICP 光谱仪	1	785,800	63%	495,054.00
23	纯水设备	1	612,860	88%	539,317.00
24	6#电炉	1	1,139,250	67%	763,298.00

2、房屋建筑物

(1) 定南大华的房屋建筑物及产证办理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用途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成新率%	评估值净值
1	定房字第 13070700	酸溶车间	2006-10-31	298.41	87	330,078.00
2	定房字第 13070697	萃取车间	2006-10-31	7,676.85	87	6,481,761.00
3	定房字第 13070700	草沉车间	2006-10-31	897.92	87	679,731.00
4	定房字第 13070695	灼烧车间	2006-10-31	1,458.30	87	1,103,943.00
5	定房字第 13070695	包装车间	2006-10-31	989.34	87	739,761.00
6	定房字第 13070695	原料仓库	2006-10-31	900	87	506,427.00
7	定房字第 13070695	酸碱仓库	2006-10-31	271.74	87	117,711.00
8	定房字第 13070695	草酸仓库	2006-10-31	642.78	87	326,076.00
9	定房字第 12120982	石灰仓库	2006-10-31	150.06	87	67,599.00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用途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成新率%	评估值净值
10	定房字第 13070696	分析中心	2006-10-31	449.95	90	361,620.00
11	定房字第 13070696	配电机修	2006-10-31	458.61	90	213,660.00
12	定房字第 13070695	锅炉车间	2006-10-31	277.98	85	204,000.00
13	定房字第 13070700	母液回收车间	2006-10-31	191.16	85	198,305.00
14	定房字第 13070700	氨回收	2006-10-31	88.2	85	236,385.00
15	定房字第 13070696	荧光粉车间	2006-10-31	2,545.50	89	1,139,289.00
16	定房字第 13070696	金属车间	2006-10-31	597.24	89	436,901.00
17	定房字第 13070698	生活楼	2006-10-31	1,501.51	90	1,097,190.00
18	定房字第 13070698	办公楼	2006-10-31	1,603.49	90	1,325,250.00
19	定房字第 13070699	门卫 1	2006-10-31	28.66	87	21,402.00
20	定南字第 13101304 定南字第 13101307	酸溶附房 门卫 2	2006-10-31	341.04	87	253,467.00
21	定房字第 13070699	公共厕所 1	2006-10-31	33	87	20,706.00
22	定房字第 12120983	公共厕所 2	2006-11-1	32.16	87	19,836.00
23	定房字第 13070699	浴室	2007-1-1	167.48	89	111,695.00
24	定房字第 12120981	木工间	2007-1-1	84.06	88	53,152.00
25	定房字第 13070699	汽车库	2007-3-1	135.59	89	66,661.00
26	定南字第 13101302	新建仓库	2008-6-1	220.46	90	148,770.00
27	定南字第 13101303	新酸溶车间	2008-6-2	1,004.57	90	1,149,390.00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用途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成新率%	评估值净值
28	定南字第 13101306	新萃取车间	2010-6-1	3,231.74	96	2,245,824.00
29	定南字第 12120980	矿库	2010-6-1	2,659.80	96	1,651,392.00
30	定南字第 12120979	成品仓库	2011-10-24	11,055.00	99	8,900,397.00
31	定南字第 13101301	分析中心	2011-3-26	1,342.40	98	1,803,102.00
32	定南字第 13101305	包装车间	2008-6-30	650.88	95	287,375.00
	合计			41,985.88		32,298,856.00

定南大华房屋建筑物均已办理产证。上述房产均不存在抵押等其他权利限制。

(2) 赣县红金的房屋建筑物及产证办理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用途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成新率%	评估值净值
1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3043 号	房屋(厂大门)	2001-12-1	19.59	80	29,120.00
2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9752 号	办公楼一层	2001-9-19	885.28	81	708,507.00
3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10157 号	办公楼地下一层	2001-11-29	573.27	81	458,784.00
4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2441 号	办公楼二层	2005-10-1	974.66	88	1,014,640.00
5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9749 号	1#车库	2001-9-20	89.46	78	33,384.00
6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9749 号	厕所	2001-9-20	20.80	79	15,010.00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用途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成新率%	评估值净值
7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15405 号	员工住宅	2004-3-18	123.89	--	300,805.00
8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3043 号	保安值班室 (厂后门)	2006-1-1	19.59	86	7,138.00
9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2447 号	2#车库	2006-6-1	132.54	88	56,936.00
10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9746 号	萃取车间	2001-9-20	3037.16	76	2,656,808.00
11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9745 号	溶矿车间	2001-9-19	814.68	76	847,020.00
12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9745 号	沉淀车间	2001-9-19	814.69	76	678,604.00
13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9748 号	精制草酸车间	2001-9-19	917.16	76	567,416.00
14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2442 号	精制草酸车间 间夹层	2001-12-1	415.14	76	256,804.00
15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14401 号	氧化钼钨车间 间夹层	2003-9-28	115.60	79	96,143.00
16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14403 号	氧化钼钨车间	2003-9-28	430.00	79	390,971.00
17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14403 号	氧化钼钨车间 生活楼	2003-9-28	1,650.62	79	1,429,189.00
18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14403 号	氧化钨车间	2003-9-28	630.00	79	545,495.00
19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15737 号	高钼车间	2004-6-18	3,435.27	80	2,833,440.00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用途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成新率%	评估值净值
20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9751 号	电灼烧车间	2001-9-20	484.62	78	356,850.00
21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2440 号	电灼烧车间 1-2#中间	2004-6-1	157.50	84	99,120.00
22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2446 号	钇铈办公室	2004-6-1	104.76	84	85,008.00
23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2443 号	钇铈车间 3#	2004-6-1	510.71	84	470,148.00
24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9744 号	化验室	2001-9-19	917.17	75	604,650.00
25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2445 号	2#原矿仓库	2001-9-19	349.04	78	189,228.00
26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9749 号	配电房	2001-9-20	102.09	78	70,902.00
27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9744 号	1#原矿设备 车间	2001-9-19	917.17	75	597,075.00
28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14402 号	成品仓库	2003-9-28	381.15	84	284,928.00
29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3047 号	临时设备车 间	2006-12-1	986.15	--	388,759.00
30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2448 号	化工设备车 间	2004-5-1	350.52	82	205,820.00
31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9749 号	过磅房	2001-9-20	14.19	73	6,862.00
32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2444 号	设备车间 (红丽)	2005-6-1	715.30	82	579,494.00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用途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成新率%	评估值净值
33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9750 号	锅炉房	2001-9-20	266.58	76	187,036.00
34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23613 号	重稀土车间	2008-1-10	3,662.96	90	3,108,330.00
35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23612 号	重稀土沉淀车间	2008-1-10	1,340.77	91	1,483,664.00
36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2449 号	中钇富铈附属车间	2009-1-26	324.24	92	382,168.00
37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3044 号	P507 车间 (厂房)	2010-1-28	521.34	98	642,684.00
38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4352 号	钢结构仓库 (化工库)	2009-6-29	1,493.76	93	769,575.00
39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33045 号	新皂化车间	2011-1-18	884.36	94	497,072.00
40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76 号	新电灼烧车间	2010-12-21	1,632.99	94	2,333,174.00
41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80 号	新环保监控室	2010-6-1	19.80	98	14,700.00
42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75 号	新中钇富铈车间	2010-12-22	4,478.83	96	4,437,312.00
43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79 号	淋浴房	2011-4-21	127.29	99	191,565.00
44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79 号	厕所	2011-4-21	12.00	99	24,453.00
45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78 号	钇铈配电房	2011-12-1	61.83	99	56,529.00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用途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成新率%	评估值净值
46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80 号	压滤机房 1-2 层	2012-6-27	196.77	99	323,631.00
47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80 号	蒸氨塔房 1-7 层	2012-6-27	247.52	99	354,123.00
48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80 号	蒸氨塔控制室	2012-6-27	20.80	99	29,799.00
49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81 号	酸溶渣库	2012-6-27	511.58	99	490,743.00
50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82 号	酸溶渣库 1#	2012-6-27	204.40	99	196,119.00
51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82 号	钇铈电炉控制室	2012-6-27	23.10	99	16,137.00
52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83 号	新锅炉房	2012-6-27	534.44	99	1,393,821.00
53	赣房权证梅林字第 40777 号	皂化仓库	2012/6/27	64.40	99	73,260.00
	合计			37,719.52		33,870,953.00

赣县红金房屋建筑物均已办理产证。上述房产均不存在抵押等其他权利限制。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1）赣县红金现持有赣县人民政府颁发的《国有土地使用证》4 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证	用途	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面积	座落
----	-------	----	------	------	----	----

					(平方米)		
1	赣国用(2001)字第1-149号	工业	2051-5-24	出让	17,085.00	赣县梅林镇红金村	
2	赣国用(2001)字第1-150号	工业	2051-5-24	出让	11,142.60		
3	赣国用(2001)字第1-151号	工业	2051-5-24	出让	28,938.20		
4	赣国用(2010)字第1-880号	工业	2060-8-19	出让	16,681.60	赣县梅林镇红金村 岑足下组	
合计面积						73,847.40	

上述土地使用权均不存在抵押等其他权利限制,不存在其他未办证土地使用权情形。

(2) 定南大华现持有赣县人民政府颁发的《国有土地使用证》1宗,具体情况如下: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编号:定国用(2007)字第091号,面积:105,333.39平方米。上述土地使用权系定南大华通过出让方式取得,根据2005年9月13日定南县国土资源局与定南大华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前述土地出让用途为工业,年限为50年。其他无未办证土地使用权情形。

2、商标

赣县红金的“红希源”文字和图形商标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颁发的《商标注册证》(第3258708号),核定使用商品(第1类):镧、镨、钕、铽、镝、稀土、氢氧化镨、氢氧化铈、稀土金属盐、化学试剂(非医用或兽医用)、农业用肥(商品截止);注册有效期限:2004年4月7日至2014年4月6日。

3、专利

(1) 稀土研究院持有的专利权如下:

编号	名称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年费缴纳情况
1	一种氨-钙复合皂化剂的制备及连续皂化萃取的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710099156.X	2007.05.15	2012年已缴纳
2	一种萃取分离稀土元素的混合萃取方法及萃取剂	发明专利	ZL200810101075.3	2008.02.28	2012年已缴纳
3	以含氟废碱水制备稀土硅铁原料的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710106031.5	2007.05.30	2012年已缴纳
4	一种超细微粒和纳米颗粒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810101074.9	2008.02.28	2012年已缴纳
5	一种含稀土的氧化物红色发光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410009747.X	2004.11.05	2012年已缴纳
6	一种皂化萃取分离硫酸稀土溶液的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910241887.2	2009.12.14	2012年已缴纳
7	一种快速澄清的萃取槽	实用新型	ZL201120112191.2	2011.04.15	2012年已缴纳

(2) 稀土研究院目前已提交专利申请的相关情况如下:

编号	名称	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	所处审查阶段
1	氟碳铈矿制备富镧氯化稀土的方法	发明专利申请权	201010240103.7	2010.07.28	实质审查阶段
2	一种草酸沉淀的洗涤方法	发明专利申请权	201110095141.2	2011.04.15	实质审查阶段
3	一种离子吸附型矿原地浸矿出液的方法和系统	发明专利申请权	201110365057.8	2011.11.17	实质审查阶段
4	一种稀土废料的回收方法	发明专利申请权	201210116701.2	2012.04.19	初步审查合格

编号	名称	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	所处审查阶段
5	物料联动循环利用的稀土分离方法	发明专利申请权	201210170171. X	2012. 05. 28	初步审查合格

4、非专利技术

赣县红金通过受让方式购入以下非专利技术：（1）氧化钇、氧化铈技术；（2）高纯氧化钇、铈技术；（3）氧化钇铈技术；（4）萃取分离生产钙皂化技术；（5）联动萃取分离工艺培训管理软件；（6）重稀土钪、铪、铪、铈、镨高纯产品分离技术；（7）环保氨回收技术；（8）等离子发射光谱分析专有技术。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置出资产的简要财务报表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置出资产两年一期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2)第4858号），置出资产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9,648.58	15,024.09	15,32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3,554.96	5,344.30	12,232.09
应收账款	8,435.34	6,128.86	8,033.82
预付款项	9,858.68	10,807.45	10,324.8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91.63	47.49	9.24
存货	17,120.08	20,268.32	22,668.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	300.00	300.00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59,109.26	57,920.50	68,889.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64,457.29	67,846.45	66,190.81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2,427.44	56,257.57	63,659.74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5,382.30	6,612.69	6,798.49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4,179.83	4,242.04	4,361.1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55	83.34	123.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0.00	900.00	1,2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260.41	135,942.09	142,333.69
资产总计	186,369.67	193,862.59	211,223.57
短期借款	37,100.00	77,100.00	57,1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2,050.00	-	30,186.60
应付账款	8,928.79	7,985.99	10,488.92
预收款项	2,331.25	2,254.63	2,294.70
应付职工薪酬	4,483.43	5,293.86	5,748.14
应交税费	-1,788.43	1,000.45	-85.16
应付利息	360.63	317.97	247.55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766.85	774.82	1,025.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90,000.00	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54,232.52	184,727.72	108,005.78
长期借款	140,000.00		96,300.00
应付债券	-	-	-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2,688.00	2,688.00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39.09	1,133.38	2,530.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727.09	3,821.38	98,830.34
负债合计	197,959.61	188,549.10	206,836.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149.54	4,773.60	4,077.23
少数股东权益	559.60	539.89	310.23
净资产合计	-11,589.94	5,313.49	4,387.4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86,369.67	193,862.59	211,223.57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132,921.03	429,509.02	275,932.24
减：营业成本	134,605.65	403,020.65	267,129.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5.02	785.97	305.30
销售费用	1,462.16	4,794.02	4,507.86
管理费用	4,150.31	12,410.62	10,629.96
财务费用	5,763.90	9,591.55	7,755.71
资产减值损失	1,489.78	786.28	7,698.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3,389.16	1,591.95	-276.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89.16	1,591.95	-293.00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营业利润	-18,234.95	-288.12	-22,371.77
加：营业外收入	1,463.06	1,738.68	1,105.53
减：营业外支出	20.87	117.62	175.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6.14	25.38	15.92
利润总额	-16,792.76	1,332.95	-21,441.26
减：所得税费用	110.67	470.61	487.91
净利润	-16,903.43	862.34	-21,929.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	-16,923.14	632.67	-22,300.68
少数股东损益	19.70	229.67	371.50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15,488.57	862.34	-21,929.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 收益总额	-15,508.28	632.67	-22,300.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 益总额	19.70	229.67	371.50

二、置入资产的简要财务报表

（一）置入资产模拟合并财务报表

根据置入资产两年一期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大华审字(2012)第4869号），置入资产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	------------	-------------	-------------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04,801.29	59,951.38	9,885.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00.00	1,015.16	5,909.84
应收账款	9,547.09	6,155.73	11,305.67
预付款项	2,257.23	7,178.36	6,454.81
应收利息	7.98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9.47	128.85	65.66
存货	101,950.80	127,865.28	77,039.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54.59	-
流动资产合计	218,803.85	202,349.36	110,660.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669.96	669.96	669.96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5,836.72	27,658.31	21,615.24
在建工程	40.26	1,776.25	614.49
工程物资	-	-	271.81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1,546.35	3,625.28	3,769.3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24,709.91	27,552.90	27,552.90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5.96	2,719.13	1,358.63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529.16	64,001.83	55,852.37
资产总计	262,333.01	266,351.19	166,513.08
短期借款	-	-	11,2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59.94
应付账款	6,842.85	8,080.28	24,905.40
预收款项	220.34	2,129.85	12,636.49
应付职工薪酬	554.81	884.55	521.23
应交税费	26,132.31	37,716.45	1,832.34
应付利息	-	1.18	16.25
应付股利	-	860.77	860.77
其他应付款	337.88	1,749.78	1,653.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00.00	3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82.13	262.51	-
流动负债合计	34,370.33	51,985.38	53,985.54
长期借款	-	400.00	7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7.24	609.40	674.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925.46	978.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7.24	1,934.86	2,352.86
负债合计	34,787.57	53,920.24	56,338.40
归属于五矿稀土有限公司	170,709.21	142,570.35	40,145.73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拟被购买稀土资产 其他出售方股东所有者权益	56,836.23	47,447.79	60,274.71
少数股东权益	-	22,412.80	9,754.24
净资产合计	227,545.44	212,430.94	110,174.6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62,333.01	266,351.19	166,513.0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106,062.18	334,117.31	237,015.14
减：营业成本	51,521.50	187,973.47	209,727.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19.09	3,676.01	2,796.35
销售费用	170.44	556.82	407.73
管理费用	3,429.78	8,439.89	4,313.68
财务费用	-224.00	-176.35	922.75
资产减值损失	3,966.02	68.46	1,272.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8,639.19	34.02	60.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营业利润	51,818.55	133,613.03	17,634.70
加：营业外收入	99.62	1,550.00	1,302.91
减：营业外支出	20.25	373.42	113.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0.34	270.30	2.01
利润总额	51,897.93	134,789.61	18,824.43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16,614.34	33,101.50	4,666.68
净利润	35,283.59	101,688.11	14,157.7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五矿稀土有限公司的净利润	27,676.29	35,837.55	5,598.15
归属于拟被购买稀土资产其他出售方股东损益	9,234.25	53,702.96	8,475.05
少数股东损益	-1,626.95	12,147.61	84.55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35,283.59	101,688.11	14,157.75
归属于五矿稀土有限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676.29	35,837.55	5,598.15
归属于拟被购买稀土资产其他出售方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234.25	53,702.96	8,475.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6.95	12,147.61	84.55

（二）五矿赣州稀土

根据五矿赣州稀土两年一期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2)第4855号），五矿赣州稀土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03,079.63	58,174.91	9,364.97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00.00	1,015.16	5,819.84
应收账款	9,592.50	6,135.52	11,261.90
预付款项	2,243.36	7,165.77	6,453.52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88.87	122.88	61.80
存货	101,793.79	127,864.33	77,039.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54.59	-
流动资产合计	216,998.16	200,533.15	110,001.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669.96	669.96	669.96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5,827.86	27,647.07	21,599.26
在建工程	40.26	1,776.25	614.49
工程物资	-	-	271.81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1,594.40	3,687.12	3,816.4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24,709.91	27,552.90	27,552.90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8.83	2,671.99	1,317.12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501.22	64,005.30	55,842.03
资产总计	260,499.38	264,538.45	165,843.12
短期借款	-	-	11,2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59.94
应付账款	6,842.45	8,016.08	24,905.40
预收款项	220.34	2,129.85	12,636.46
应付职工薪酬	494.68	850.74	505.78
应交税费	26,078.00	37,594.90	1,798.18
应付利息	-	1.18	16.25
应付股利	-	860.77	860.77
其他应付款	298.80	1,746.35	1,650.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	300.00	3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3,934.27	51,499.87	53,933.33
长期借款	-	400.00	7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7.24	609.40	674.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925.46	978.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7.24	1,934.86	2,352.86
负债合计	34,351.51	53,434.74	56,286.19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226,147.87	188,690.91	99,836.57
少数股东权益	-	22,412.80	9,720.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147.87	211,103.72	109,556.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499.38	264,538.45	165,843.12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6-30	2011年度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105,725.88	333,859.33	236,630.40
减：营业成本	51,467.17	187,999.88	209,690.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10.20	3,650.37	2,766.20
销售费用	170.44	556.82	407.73
管理费用	3,294.61	8,269.85	4,179.57
财务费用	-214.98	-172.51	923.88
资产减值损失	3,884.38	45.61	1,280.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8,639.19	34.02	60.50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营业利润	51,753.25	133,543.34	17,442.18
加：营业外收入	78.87	782.55	1,302.91
减：营业外支出	20.25	373.23	113.18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0.34	270.30	2.01
利润总额	51,811.17	133,952.66	18,631.91
减：所得税费用	16,598.62	32,986.20	4,657.62

项目	2012-6-30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净利润	35,213.25	100,966.46	13,974.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840.20	88,854.34	13,901.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414.08	88,869.92	13,084.52
少数股东损益	-1,626.95	12,112.12	72.3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5,213.25	100,966.46	13,974.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840.20	88,854.34	13,901.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6.95	12,112.12	72.38

(三) 稀土研究院

根据稀土研究院两年一期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2]4854号），稀土研究院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如下：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721.66	1,776.47	520.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00.00	-	90.00
应收账款	36.22	20.22	43.77
预付款项	13.87	12.59	1.29
应收利息	7.98	-	-
应收股利	-	-	-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6.33	5.98	3.85
存货	157.00	0.95	0.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2,043.05	1,816.21	659.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8.86	11.24	15.98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1.95	2.25	32.8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22	31.12	21.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03	44.60	70.34
资产总计	2,088.07	1,860.81	729.96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0.40	64.20	-
预收款项	-	-	0.03
应付职工薪酬	60.13	33.81	15.45
应交税费	54.31	121.56	34.16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94.81	3.42	2.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282.13	262.51	
流动负债合计	591.78	485.51	52.21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591.78	485.51	52.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6.29	1,375.30	677.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88.07	1,860.81	729.96

2、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336.86	514.26	584.74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减：营业成本	54.32	40.57	60.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8.88	25.64	30.15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148.90	375.24	230.43
财务费用	-9.01	-3.84	-1.13
资产减值损失	0.00	22.86	-8.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营业利润	133.76	53.79	272.52
加：营业外收入	20.75	767.45	-
减：营业外支出	-	0.19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利润总额	154.51	821.05	272.52
减：所得税费用	33.52	111.32	29.06
净利润	120.99	709.73	243.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43	57.56	230.70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120.99	709.73	243.45

三、本次交易模拟实施后的本公司备考财务资料

(一)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财务报表系根据本此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

易完成后的资产及业务架构于本报告期期初2011年1月1日已经存在的假设而编制。

本备考财务报表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出售资产和负债后的模拟财务报表与拟购买稀土资产五矿赣州稀土、稀土研究院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并对报告期内拟购买稀土资产范围业务间的内部交易、内部往来余额进行了抵消。

五矿赣州稀土于2012年6月29日将其所持的子公司发光材料51%股权、东林照明57%股权转让至五矿稀土，五矿赣州稀土所属子公司赣县红金于2012年6月29日将其所持的子公司寻乌新舟80%股权转让至五矿稀土，本公司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假设上述股权转让交易事项于本报告期初2011年1月1日前已完成。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反映的是重大资产重组后拟购买稀土资产于上述假设基础上的有关报告期间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成果。

公司与拟购买稀土资产实际控制人同为五矿集团，故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公司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拟购买稀土资产的资产、负债维持其在被合并方原账面值计量，故未考虑拟购买稀土资产于评估基准日（2012年6月30日）的评估增减值。亦未考虑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事项所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因素影响。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将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股本、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各报表项目合并列示。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除未编制备考现金流量表、备考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外，公司编制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备考合并利润表符合2006年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2年6月30日、2011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及2012年1-6月、2011年度备考合并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三）备考财务报表

根据经审计的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2]4870号），备考上市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如下：

1、最近一年及一期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04,801.29	52,151.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00.00	320.60
应收账款	9,547.09	7,890.72
预付款项	2,257.23	10,710.58
应收利息	7.98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965.01	29,470.23
存货	101,950.80	92,753.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6,030.29
流动资产合计	219,729.39	199,327.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669.96	669.96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5,836.72	14,551.23
在建工程	40.26	785.32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1,546.35	1,600.54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开发支出	-	-
商誉	24,709.91	24,709.91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5.96	497.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529.16	42,814.17
资产总计	263,258.54	242,141.90
短期借款	3,000.00	3,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6,842.85	281.54
预收款项	220.34	146.65
应付职工薪酬	554.81	448.61
应交税费	26,132.31	41,401.82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37.88	136.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282.13	262.51
流动负债合计	37,370.33	45,677.40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0.54	436.92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0.54	436.92
负债合计	37,780.87	46,114.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5,477.68	196,027.5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477.68	196,027.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3,258.54	242,141.90

2、最近一年及一期备考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
营业收入	86,704.71	259,865.11
减：营业成本	42,783.04	135,535.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39.50	3,625.13
销售费用	56.17	204.64
管理费用	2,304.76	5,990.81
财务费用	-251.60	-306.85
资产减值损失	15.27	65.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393.25	328.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营业利润	38,250.82	115,078.30
加：营业外收入	39.25	806.33
减：营业外支出	8.90	369.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70.30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
利润总额	38,281.16	115,514.86
减：所得税费用	9,447.83	28,638.06
净利润	28,833.33	86,876.7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833.33	86,876.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810.69	86,495.56
少数股东损益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8,833.33	86,876.7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833.33	86,876.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四、置入资产的盈利预测

（一）置入资产模拟汇总盈利预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置入资产模拟汇总盈利预测2012年7-12月和2013年模拟汇总盈利预测表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稀土资产之模拟汇总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2]3335号）。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已审实现数	2012年度预测数			2013年度预 测数
		1-6月 已审实现数	7-12月 预测数	合计	
营业总收入	334,117.31	106,062.18	93,689.42	199,751.60	183,714.24
减：营业成本	187,973.47	51,521.50	67,645.21	119,166.71	127,333.98

项目	2011年 已审实现数	2012年度预测数			2013年度预 测数
		1-6月 已审实现数	7-12月 预测数	合计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76.01	4,019.09	1,232.91	5,252.00	2,939.31
销售费用	556.82	170.44	187.35	357.79	233.50
管理费用	8,439.89	3,429.78	2,669.07	6,098.85	4,595.10
财务费用	-176.35	-224.00	-126.39	-350.39	-254.97
资产减值损失	68.46	3,966.02	0	3,966.02	0
加：投资收益	34.02	8,639.19	0	8,639.19	70.00
营业利润	133,613.03	51,818.55	22,081.26	73,899.81	48,937.31
加：营业外收入	1,550.00	99.62	232.93	332.55	71.11
减：营业外支出	373.42	20.25	0	20.25	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0.30	0.34	0	0.34	0
利润总额	134,789.61	51,897.93	22,314.18	74,212.11	49,008.41
减：所得税费用	33,101.50	16,614.34	5,640.57	22,254.91	12,384.23
净利润	101,688.12	35,283.59	16,673.62	51,957.20	36,624.1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9,540.51	36,910.54	16,673.62	53,584.15	36,624.18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12,147.61	-1,626.95	-	-1,626.95	-

（二）五矿赣州稀土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五矿赣州稀土编制的五矿赣州稀土2012年7-12月和2013年盈利预测表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五矿稀土（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2]3334号）。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已审实现数	2012年度预测数			2013年度预 测数
		1-6月 已审实现数	7-12月 预测数	合计	
营业总收入	333,859.33	105,725.88	93,466.50	199,192.38	182,769.91
减：营业成本	187,999.88	51,467.17	67,609.16	119,076.33	127,150.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50.37	4,010.20	1,225.02	5,235.23	2,927.78
销售费用	556.82	170.44	187.35	357.79	233.50
管理费用	8,269.85	3,294.61	2,422.14	5,716.75	4,375.04
财务费用	-172.51	-214.98	-121.40	-336.39	-243.00
资产减值损失	45.61	3,884.38	-	3,884.38	-
加：投资收益	34.02	8,639.19	-	8,639.19	70.00
营业利润	133,543.34	51,753.25	22,144.23	73,897.48	48,396.18
加：营业外收入	782.55	78.87	-	78.87	-
减：营业外支出	373.23	20.25	-	20.25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0.30	0.34	-	0.34	-
利润总额	133,952.66	51,811.87	22,144.23	73,956.11	48,396.18
减：所得税费用	32,986.20	16,598.62	5,597.05	22,195.67	12,228.91
净利润	100,966.46	35,213.25	16,547.19	51,760.44	36,167.2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8,854.34	36,840.20	16,547.19	53,387.39	36,167.27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12,112.12	-1,626.95	-	-1,626.95	-

（三）稀土研究院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稀土研究院2012年7-12月和2013年盈利预测表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2]3333号）。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已审实现数	2012年度预测数			2013年度 预测数
		1-6月 已审实现数	7-12月 预测数	合计	
营业总收入	514.26	336.86	722.92	1,059.78	1,244.33
减：营业成本	40.57	54.32	186.05	240.38	273.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64	8.88	7.89	16.77	11.54
销售费用	-	-	-	-	-
管理费用	375.24	148.90	606.93	755.84	450.06
财务费用	-3.84	-9.01	-4.98	-14.00	-11.97
资产减值损失	22.86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53.79	133.76	-72.98	60.79	521.13
加：营业外收入	767.45	20.75	232.93	253.68	71.11
减：营业外支出	0.19	-	-	-	-
利润总额	821.05	154.51	159.95	314.46	592.24
减：所得税费用	111.32	33.52	41.02	74.54	150.33
净利润	709.73	120.99	118.93	239.92	441.91

五、上市公司备考盈利预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上市公司编制的2012年7-12月和2013年备考盈利预测表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2]3336号）。

在编制本次备考盈利预测时，假定本公司于报告期初2011年1月1日前已完成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公司与拟购买稀土资产实际控制人同为五矿集团，该交易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依据重大重组方案确定的公司架构，公司编制了2012年1-6月、2011年度的备考财务报表，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已审实现数	2012年度预测数			2013年度预 测数
		1-6月 已审实现数	7-12月 预测数	合计	
营业收入	259,865.11	86,704.71	93,689.42	180,394.12	183,714.24
减：营业成本	135,535.41	42,783.04	67,645.21	110,428.25	127,333.98
营业税金及附 加	3,625.13	3,939.50	1,232.91	5,172.41	2,939.31
销售费用	204.64	56.17	187.35	243.52	233.50
管理费用	5,990.81	2,304.76	2,669.07	4,973.84	4,595.10
财务费用	-306.85	-251.60	-27.99	-279.59	-58.17
资产减值损失	65.92	15.27	-	15.27	-
加：投资收益	328.25	393.25	-	393.25	70.00
营业利润	115,078.30	38,250.82	21,982.86	60,233.67	48,740.51
加：营业外收入	806.33	39.25	232.93	272.17	71.11
减：营业外支出	369.77	8.90	-	8.90	-
其中：非流动资 产处置损失	270.30	-	-	-	-
利润总额	115,514.86	38,281.16	22,215.78	60,496.95	48,811.61
减：所得税费用	28,638.06	9,447.83	5,616.03	15,063.85	12,335.03
净利润	86,876.79	28,833.33	16,599.76	45,433.09	36,476.58
其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86,876.79	28,833.33	16,599.76	45,433.09	36,476.58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此处无正文，为《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草案）》的签章页）

